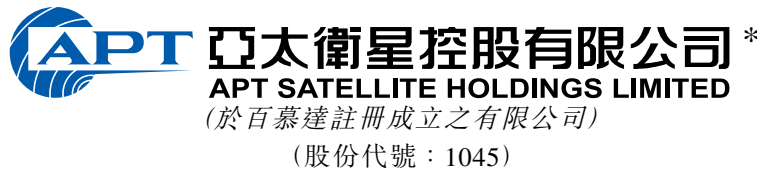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主要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

主要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發射服務協議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合作協議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第27頁。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8至第29頁。

獨立財務顧問卓怡融資有限公司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0至第44頁，當中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其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4至第145頁。無論閣下會否親身出席大會，務請根據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其填妥，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30
附錄一—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45
附錄二—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127
附錄三—一般資料	13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44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如下涵義：

「亞太7B衛星」	指	一枚Spacebus 4000 C2型，載有28個C頻段及23個Ku頻段之高功率地球同步通訊衛星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指	APT (HK)與發射承包商就位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提供亞太7B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一事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協議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	指	APT (HK)與衛星承建商就製造及於地面交付亞太7B衛星一事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採購亞太7B衛星合同
「APT (HK)」	指	APT Satellite Company Limited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APT International」	指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通函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51.68%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及巴黎之銀行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中國航天」	指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中國衛通」	指	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一間中國國有企業
「合作協議」	指	APT (HK)與中國衛通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協議，內容有關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融資安排以及轉讓APT (HK)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亞太7B衛星之保單(如有)之權利及義務
「本公司」	指	APT Satellite Holdings Limited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

釋 義

「須予交付項目」	指	亞太7B衛星及其他須予交付項目，包括但不限於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由衛星承建商交付動態衛星模擬器、衛星控制中心、基本頻帶子系統
「生效日期」	指	(i)衛星承建商與APT (HK)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ii)首期付款金額已存入衛星承建商銀行賬戶當日。若APT (HK)於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繳付首期付款，則生效日期為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日期
「歐羅」	指	歐洲聯盟之官方貨幣
「出口許可證」	指	所規定之任何政府(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除外)出口許可證、許可證、准許、批文、授權或類似文件
「不可抗力」	指	並非該等協議之任何訂約方在合理範圍內所能控制之任何事件，須包括(但不限於)：(i)天災；(ii)公敵行為；(iii)政府行為；(iv)戰爭及軍事事務；(v)災害天氣情況，如颶風、龍捲風或颱風；(vi)火災、地震、水災、傳染病、檢疫限制、罷工、停工或其他工業糾紛、破壞、暴亂、禁運；及(vii)其他意外和特殊事件，而在上述各情況均非訂約各方在合理範圍所能控制而訂約各方均無過失或疏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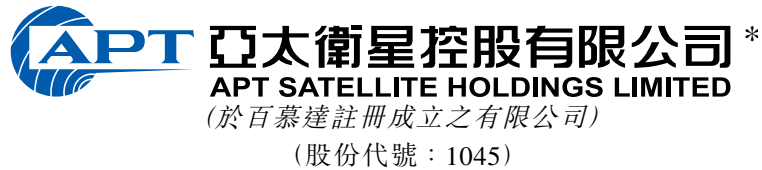
釋 義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九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乃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或（若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屬公司）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且與上述人士概無關連之人士或（若屬公司）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關連人士」及「聯繫人士」之定義見上市規則）
「獨立股東」	指	除APT International、中國航天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發射承包商」	指	中國長城工業總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登記成立的公司，是中國航天一間附屬公司
「貸款人」	指	China Satellite 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中國衛通之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協議」	指	APT (HK)（作為借款方）與貸款人（作為貸款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貸款協議
「可選服務」	指	包括但不限於額外衛星接口測試、以及額外任務分析、租賃國際通訊線路、交通、食宿等服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衛星承建商」	指	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一間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是TAS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TAS」	指	Thales Alenia Space，一間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

就本通函而言，已採納1歐羅兌10.273港元之匯率，作為將歐羅換算成港元之匯率，並已採納1美元兌7.8港元之匯率，作為將美元換算成港元之匯率。上述匯率並不構成任何款項已經、應已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之陳述。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
齊良(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主席)
林暉
尹衍樑
吳真木
翁富聰
吳勁風
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林錫光
崔利國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貴街22號

主要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

主要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發射服務協議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合作協議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APT (HK)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 (i) 與衛星承建商(獨立第三方)訂立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以製造及交付亞太7B衛星(為一枚Spacebus 4000 C2型平台，連同載有28個C頻段及23個Ku頻段之高功率地球同步通訊衛星)；
- (ii) 與發射承包商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亞太7B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
- (iii) 與中國衛通訂立合作協議，據此，中國衛通將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專項用於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的進度付款。倘若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並且投入商業運作，APT (HK)將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全部權利按相等於APT (HK)已支出的所有付款之代價轉讓。倘若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生效而APT (HK)已就亞太7B衛星採購有關發射之保險，該等項目亦會連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一併按成本轉讓予中國衛通；
- (iv) 與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內容有關由貸款人提供一筆融資，以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進度付款，並以100,000,000歐羅或等值美元金額(約1,027,300,000港元)為上限。

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及貸款協議，乃本公司就實現亞太7號衛星投用計劃以接替亞太2R衛星而採取備份方案中的審慎安排。亞太7號衛星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發射，而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發射，則亞太7B衛星之初步發射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貸款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上市規則第14章所規定之資料；(i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意見；(iv)獨立財務顧問就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及貸款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

- 日期 :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訂約方 : (i) APT (HK),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ii) 衛星承建商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衛星承建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主體事項 : 衛星承建商將(a)按照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所界定之交付日程，製造及向APT (HK)交付亞太7B衛星，當中包括但不限於(i)設計、開發、製造、組裝、整合、測試及運送亞太7B衛星；(ii)進行發射活動、發射及初期運作階段、在軌測試及實地支援；(iii)交付亞太7B衛星及其他須予交付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動態衛星模擬器、衛星控制中心及基本頻帶子系統，以及提供一切所需人員、物料、設備、服務、技術數據及資訊、設施及文件及(b)於整個亞太7B衛星有效期內就在軌操作提供在線支援。預期亞太7B衛星之正常操作壽命為最後驗收起計的5,475日。

衛星承建商承諾執行亞太7B衛星及指定運載火箭之間的技術接口，確保亞太7B衛星與指定運載火箭可按照接口手冊全面匹配。

- 合同價格 :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總合同價格包括：
- a) 亞太7B衛星及相關服務及須予交付項目(除(b)所列的項目)：合共110,400,000歐羅(約1,134,139,000港元)；及
- b) 衛星控制中心及基本頻帶子系統：合共1,900,000歐羅(約19,519,000港元)；及

董事會函件

- c) 就在軌操作提供在線支援及實地支援：合共2,300,000歐羅（約23,627,900港元）。

APT (HK)須於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日期後10日內繳付相當於2,400,000歐羅（約24,655,000港元）之首期款項。

合同價格須按照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付款計劃，於完成各適用進度後在收到相關發票當日起計30日內，由APT (HK)以歐羅向衛星承建商付款。

若延遲付款，須按照首個延遲付款曆月至實際繳付日之平均一個月歐羅銀行同業拆息加1.5%之年利率計算利息。

主要條件：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須獲本公司批准，方可作實。倘APT (HK)於生效日期後45日內未從本公司取得上述批准，除非訂約方另有協定，否則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得視作終止。在此終止之情況下，衛星承建商有權保有收自APT (HK)之首期付款，而APT (HK)須於終止日期後10日內向衛星承建商支付4,100,000歐羅（約42,119,000港元）。

交付：衛星承建商須於生效日期後不遲於27個月內交付亞太7B衛星到最接近指定發射場地之機場。

如亞太7B衛星沒有如上述般於交付日期前交付，衛星承建商同意向APT (HK)支付算定損害賠償，分別為於首個、第二個及第三個40日就每日延遲支付43,012.5歐羅（約441,867港元）、86,025歐羅（約883,735港元）及57,350歐羅（約589,157港元），惟首個30日之延遲除外，首個30日之算定損害賠償須在延遲第31日後方須支付。

董事會函件

就延遲交付亞太7B衛星須向APT (HK)支付之最高罰款定為7,455,500歐羅(約76,590,352港元)。倘亞太7B衛星之發射並非因衛星承建商方面之原因而出現延誤，則算定損害賠償可減少30%。

如亞太7B衛星因衛星承建商方面之原因未能於交付至指定發射場地日期後35日內供完成發射就緒檢驗，則衛星承建商須就交付日期後第36日開始的每日延遲向APT (HK)支付18,000歐羅(約184,914港元)，上限為810,000歐羅(約8,321,130港元)。上文規定之算定損害賠償將取代一切其他法律、衡平法或合同權利，且為APT (HK)就延遲交付亞太7B衛星享有之唯一補救，但保留因衛星承建商違約而終止交易之權利則作別論。

所有權及風險： 當運載火箭從地面支撐設備發射升空時，亞太7B衛星之所有權及風險轉移予APT (HK)。

須予交付項目(除亞太7B衛星外)及文件之所有權及風險於實質交付亞太7B衛星及通過最後驗收時轉移予APT (HK)。

終止： (1) APT (HK)可於完成前以書面方式通知衛星承建商全部或部分終止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在此情況下，各方同意適用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項下工程任何部分之終止費用應當經磋商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衛星承建商於終止合同前進行工程所直接或間接招致之總費用，包括因終止而正常招致之合理費用及因終止而須與供應商及分包商結算之款項，另加該等費用之6%利潤。

董事會函件

- (2) 如有以下情況，APT (HK)可因違約而藉書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終止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
- (a) 衛星承建商未能於既定交付日期後120日當日或之前將亞太7B衛星交付至交付地點；或
 - (b) 衛星承建商未能履行其任何重大義務且沒有於收到APT (HK)有關違約之書面通知後45日內就未能履約作出補救；或
 - (c) 衛星承建商成為自願或非自願清盤、資不抵債、破產或其他企業重組法律程序或安排的對象，而有關法律程序或安排未有於提交後45日內撤銷；或
 - (d) 衛星承建商未能(i)於生效日期後120日內向APT (HK)書面確認已經或將會於生效日期後180日內取得任何出口許可證(不包衛星推進燃料)；或(ii)於生效日期後180日內取得任何出口許可證(不包衛星推進燃料)或有關政府部門發出的豁免衛星承建商取得有關出口許可證的函件。

如此部分或完全終止時，衛星承建商須於兩個月內向APT (HK)償付截至終止日期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其已獲付的任何款項並額外附加該償付款項之4%至8% (視乎終止情形而定)。

- (3) 如有以下情況，衛星承建商有權於向APT (HK)提供書面通知後停止全部或部分工程：
- (a) APT (HK)未能於任何無爭議款項到期應付後30日內向衛星承建商付款；或

董事會函件

- (b) APT (HK)未能履行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任何重大義務且未有於收到衛星承建商有關違約之書面通知後30日內就未能履約作出補救。

如此停工時，APT (HK)須就衛星承建商因此停工或其後任何復工正常招致的一切合理費用及開支作出彌償，惟衛星承建商須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將有關費用及開支減至最低。

- 彌償保證 :
- (1) 各方須就履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直至亞太7B衛星之所有權轉交期間發生之任何財產損失或損害或人命傷亡所造成之任何損失、損害、法律責任或開支向另一方、其人員、僱員、代理、受讓人或承繼人或彼等任何一員（「獲彌償人」）作出彌償並確保其無損，惟因獲彌償人之任何過失或疏忽行為或不作為所造成者除外，且須負上總計責任不超過20,000,000歐羅（約205,460,000港元）。
 - (2) 為發射而向運載火箭發出啟動發動機之指令後及在責任限額範圍內，APT (HK)須就操作亞太7B衛星所造成任何第三方所蒙受任何類別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有關第三方及APT (HK)客戶之僱員及代表所蒙受者）所產生的任何及一切法律責任向衛星承建商及其分包商、彼等之僱員及／或代表作出彌償並確保其無損，惟有關損失或損害非由衛星承建商嚴重疏忽或故意的不當行為所造成者除外。APT (HK)所購買涵蓋其風險的有關發射及在軌的保險須包含針對衛星承建商、其分包商及彼等之僱員及／或代表及保險公司之代位豁免。

董事會函件

- (3) 衛星承建商須就任何指稱侵犯任何專利權、版權或工業設計、佈局複製、商標及任何其他知識產權；或指稱未得授權擅用或披露任何有關亞太7B衛星或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交付或使用的任何其他項目的專屬技術數據及資料或涉及衛星承建商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履行的一切活動及服務而威脅提出或已實質提出的申索或訴訟所產生任何法律責任、開支或法律及類似費用向APT (HK)、其董事、高級人員、股東、僱員、代理人及顧問作出彌償並確保其無損。

- 擔保
- ：
- (1) 衛星承建商須安排TAS於生效日期後兩個月內發出相等於總合同價格，以APT (HK)為受益人之母公司擔保，而該擔保須於生效日期起至亞太7B衛星之在軌驗收檢驗完成之日或生效日期加34個月或APT (HK)通知衛星承建商終止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日或衛星承建商有權終止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日（取較早者）期間有效。
- (2) 衛星承建商須安排TAS於在軌驗收檢驗後一個月內發出以APT (HK)為受益人之母公司擔保，而該擔保須於亞太7B衛星之正常操作壽命內有效而總額須為10,160,000歐羅（約104,373,680港元）。
- (3) APT (HK)須安排本公司於生效日期後兩個月內發出相等於總合同價格，以衛星承建商為受益人之母公司擔保，而該擔保須於生效日期起至亞太7B衛星之在軌驗收檢驗完成之日或生效日期加34個月或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轉讓之日（取較早者）期間有效。

董事會函件

轉讓： APT (HK)將有權通過向衛星承建商發出書面通知而將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轉讓予中國衛通。若進行任何有關轉讓，中國衛通將承擔APT (HK)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一切權利及義務(包括就該合同之任何過往違反而與APT (HK)負上共同和個別的责任)。

於收到APT (HK)就轉讓發出之書面通知後，衛星承建商須無條件與APT (HK)及中國衛通訂立有關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的修訂。

亞太7B衛星代價之基準及撥付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合同價格及條款乃按公平基準磋商達成，並已考慮市場上類似資產及服務之價值。合同價格將以根據貸款協議安排之貸款融資及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

訂立該宗交易之理由及好處

本集團從事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其策略乃成為領先區域性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供應商之一。亞太2R衛星之1999租賃協議及附屬協議在二零零九年七月終止後，本公司於不久後隨即與衛星承建商訂立亞太7號衛星採購合同以接替亞太2R衛星，而亞太2R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到期。現計劃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接替亞太2R衛星。訂立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乃就接替亞太2R衛星而就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接替亞太2R衛星所採取的備份方案中的審慎安排。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交易之條款(包括因未獲本公司批准之沒收條款，經考慮衛星承建商同意於生效日期後開始籌備製造亞太7B衛星以配合交付日程，而不獲股東批准之風險極微)屬公平合理且合乎股東整體利益。

預期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根據合作協議(包括根據貸款協議提供貸款融資)擬進行之交易後，本公司對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批准將給予APT (HK)。在無任何不可預見因素之情況下，本公司認為APT (HK)未能繼續完成交易，導致首期付款被沒收及支付賠償之相關風險極低。

有關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各訂約方及彼等各自之控股公司之資料

衛星承建商

衛星承建商為一間根據法國法律組辦之公司，乃TAS之全資附屬公司。衛星承建商為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對手方，據此其須向APT (HK)製造及交付亞太7B衛星。

TAS

TAS為一間根據法國法律組辦之公司，為歐洲於衛星系統之領導公司及軌道基建之主要參與者。TAS為Thales (67%)及Finmeccanica (33%)之合營公司。TAS確立太空電訊、雷達及光學地球觀察、防務及保安、海事及科學方案之全球標準。該公司於法國、意大利、西班牙及比利時擁有工業場地。TAS之詳細資料載於其網站：www.thalesaleniaspace.com。

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維護、操作及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APT (HK)

APT (HK)主要從事維護、操作及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日期 :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 (1) APT (HK)
(2) 發射承包商

發射承包商是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於APT International擁有約57.14%之權益，而APT Internationa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約51.68%之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發射承包商乃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會函件

主體事項：發射承包商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止之初步發射期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期間內，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亞太7B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

發射承包商將負責就亞太7B衛星及其任何附屬設備從國外運送至發射地點及其於中國國內之運輸向所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申請獲得所有必須或適宜之批文，惟APT (HK)將就獲得該等批文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提供所有合理所須之相關文件。

合同價格：標準發射服務之經協定固定合同總價格為67,000,000美元(約522,600,000港元)(可予扣減)。

APT (HK)須於收到發射承包商發出的付款通知後30日內(惟不可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繳付有關款項)繳付相當於3,250,000美元(約25,350,000港元)之首期款項。

在可選服務之規限下，合同價格之餘下款項將由APT (HK)在不遲於發射前兩個月之日支付予發射承包商。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下之所有款項均須以美元支付，透過銀行電匯至發射承包商之賬戶。任何延遲付款，且於發射承包商發出通知後30日未就延遲付款作出補救，須按照各延遲付款日以香港滙豐銀行當時所報美元活期存款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之年利率計算利息，至實際繳付為止。

倘若自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起12個月內，發射承包商以較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更好或更優惠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價格)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類似發射服務，則發射承包商須應APT (HK)之要求向APT (HK)提供更好或更優惠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價格)。

董事會函件

主要條件 :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須於本公司擬召開之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終止 : 由APT (HK)終止

APT (HK)有權於下列情況下終止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 (1) 於任何時間向發射承包商發出書面通知後，於終止（自發射承包商收到書面通知後30日生效）後，發射承包商有權按如下獲得終止費用：
 - (a)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由APT (HK)已付或應付之不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20%之全部付款；加
 - (b)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由APT (HK)已付或應付之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20%之任何付款之50%；加
 - (c)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就實際已提供之所有可選服務之全部付款。

發射承包商向APT (HK)收取之超過終止費用之任何付款，須自終止起30日內將超出金額歸還予APT (HK)。

- (2) 倘若發射承包商要求延期或因發射承包商於按時履行其責任方面出現重大違約而引致發射較相關發射期末延遲九個月或以上，於此情況下，發射承包商須向APT (HK)歸還APT (HK)就發射支付之全部款項。

- (3) 因不可抗力事件引致發射較先前確定之發射期末延遲六個月或以上，而於此情況下，發射承包商將保留有關終止日期前由APT (HK)就發射已付或應付之所有款項之50%。

由發射承包商終止

倘若APT (HK)未能於到期日支付無爭議之任何付款或以其他方式未能履行其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項下之重大責任，且於其收到發射承包商發出之通知90日內，未作出補救，則發射承包商有權藉書面通知APT (HK)而終止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於終止後，發射承包商須向APT (HK)歸還由APT (HK)於終止生效日期前就標準發射服務已付款項之相關比例如下：

- (a) 倘若於有關終止日期前所收取之款項少於或等於標準發射服務價格之20%，則無須向APT (HK)歸還任何付款；
- (b) 倘若於有關終止日期前所收取之款項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之20%，則超過標準服務價格20%之金額之50%須歸還予APT (HK)。

- 彌償保證 :
- (1) 各方須承擔與根據或有關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進行之任何及全部活動相關或由其產生或因其引致之任何及全部財產損失或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以及該等直接或間接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之全部財務及其他後果。各方同意按無過錯責任、無代位清償權及不得向另一方追索原則承擔該等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之財務及任何其他後果，並同意不會透過任何其他方式就該等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或相關任何及全部後果向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提出申索或訴訟。倘若任何一方或其聯繫人士因任何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向另一方

董事會函件

或其聯繫人士作出任何申索或要求或提出任何法律程序(無論是行政、仲裁、司法或其他方式)，第一方須賠償並使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免受任何損失、損害、責任或開支(包括合理之律師費)，並須就該等申索、要求或法律程序為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進行抗辯。

- (2) APT (HK) 須賠償並使發射承包商及其聯繫人士免受因 APT (HK)、其聯繫人士或任何第三方就亞太7B衛星或 APT (HK)之任何其他財產、或對其適當使用的知識產權的侵犯行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3) 發射承包商須賠償並使APT (HK)及其聯繫人士免受因 APT (HK)適當使用發射承包商之設施、技術著作、設備及服務而侵犯發射承包商、其聯繫人士或任何第三方任何知識產權的行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4) 發射承包商須處理所有責任，並將賠償並使APT (HK)及亞太7B衛星之製造商免受自發射起12個月期間內由發射器、及／或其零件或部件對第三方因發射引致之超過上述保單之保險限額以外之任何金額之財產損失及人身傷害。

可選服務 : 發射承包商同意按先前釐定之價格提供若干與發射相關之可選服務。任何可選服務之訂單僅在與衛星製造商討論後方可作出。倘若所有可選服務均獲選擇使用，估計就該等服務應付之價格將不超過2,000,000美元(約15,600,000港元)。就可選服務應付之代價金額須待實際使用後方可確定。

規管法律 : 中國法律

代價之基準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合同價格及條款已經考慮市場上類似資產及服務之價值按公平原則磋商。合同價格將透過目前可獲得之銀行信貸、本公司之內部資源及日後之外部借貸撥付。

訂立該宗交易之理由及好處

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符合本公司就接替亞太2R衛星所制訂的備份方案。倘若未能成功發射亞太7號衛星，APT (HK)將於亞太2R衛星在二零一二年年底的預期到期日前發射亞太7B衛星以接替亞太2R衛星。

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合乎股東整體利益。

發射承包商之資料

發射承包商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登記成立的公司，是中國航天一間附屬公司。發射承包商在中國西昌衛星發射中心利用長征系列火箭發射器向政府及私人實體提供發射及相關服務。其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對手方，據此，其將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亞太7B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

合作協議

日期 :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 (1) APT (HK)
(2) 中國衛通

由於中國衛通是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於APT International擁有約57.14%之權益，而APT Internationa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約51.68%之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國衛通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主體事項 : 中國衛通與APT (HK)將合作採購亞太7B衛星。

中國衛通將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專項用於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的進度付款。

董事會函件

倘若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並且投入商業運作，APT (HK)將按現狀基準，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全部權利、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亞太7B衛星之保單(如有)轉讓予中國衛通。上述項目之轉讓將統稱為「轉讓」。

倘若(i)亞太7號衛星延遲交付或(ii)未能發射亞太7號衛星，則APT (HK)有權在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發射亞太7B衛星以接替亞太2R衛星，惟APT (HK)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以書面方式將此事告知中國衛通。

若轉讓之先決條件未能達成，APT (HK)須於收到發票後賠償中國衛通所合理錄得之一切費用及開支(以500,000美元(約3,900,000港元)為限)。APT (HK)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貸款協議下之所有貸款及應計利息(如下文所述)。

- 合作協議予以生效之先決條件 :
- (i) 衛星承建商與APT (HK)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匯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以及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生效；及
 - (ii) 已就合作協議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匯報、公告及批准規定。
- 轉讓之先決條件 :
- 轉讓須待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至指定軌道位置及相關在軌測試為成功，以及亞太7號衛星投入商業運作，接替亞太2R衛星後，方可作實。
- 代價 :
- (1) 中國衛通將以相等於APT (HK)已支出的所有付款(包括首期付款)之代價而獲轉讓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所有權利及責任。

董事會函件

- (2) 至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以及APT (HK)就亞太7B衛星採購之發射保險方面，該等項目亦會按成本轉讓予中國衛通。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留意，APT (HK)可能會到二零一二年才採購保險，而應付保金須視乎市況而定。

- 支付轉讓之代價 : (1) 中國衛通須於收到APT (HK)之轉讓書面通知後支付代價之50%；及
- (2) 其餘50%之代價須於APT (HK)、中國衛通及衛星承建商就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無條件訂立修訂協議及完成遞交所需文件後由中國衛通支付。
- 所有權及風險 :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發射之保單(如有)下之所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技術、商業、發射、測試及監察之風險)須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後轉移予中國衛通。
- 終止 : 如有以下情況，合作協議之各訂約方可藉發出七日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作協議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 (a) 合作協議之另一方違反或未能遵守合作協議之任何規定且未有於收到有關其違反或違約之通知後30日內作出補救；或
- (b) 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未能於發生後90日內解決；或
- (c) 未能於指定時間內達成轉讓之先決條件；或
- (d) 訂約各方一致同意終止合作協議。
- 承諾 : APT (HK)不得在未得中國衛通事先同意之情況更改亞太7B衛星之設計或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或保單之條款。
- 規管法律 : 中國法律

代價基準及所得款項用途

中國衛通應付之代價乃參考APT (HK)根據相關衛星採購合同、發射服務協議及保單所應付之價格而得出。APT (HK)就轉讓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將投購保單之權利而收到之款項，將由APT (HK)用於償還其根據貸款協議所收到之貸款(詳見下文)。

訂立該宗交易之理由及好處

即使未能成功發射亞太7號衛星之機會甚微，但為審慎起見，APT (HK)須於可行範圍內盡快訂立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作為接替亞太2R衛星的備份方案。中國衛通亦需採購一枚衛星以供其長遠商業運作所用。訂約雙方均可藉著訂立合作協議而取得協同效益，從而降低訂立衛星採購合同之成本及更好地控制風險。鑑於中國衛通應付之代價乃參考APT (HK)根據相關衛星採購合同、發射服務協議及保單所應付之價格而得出，預期本公司應不會因為轉讓而錄得重大收益。然而，本公司就此備份方案所錄得之成本，預期為貸款協議之總融資成本。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合乎股東整體利益。

中國衛通之資料

中國衛通是中國航天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航天乃一家國有企業，主要業務為一家集團公司，其成員分別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發射航天產品。中國衛通是中國內地提供衛星通信服務之知名衛星運營商。

貸款協議

日期：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1) APT (HK)；及

(2) 貸款人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貸款人為中國衛通之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會函件

- 融資額度 : 貸款人將提供一筆以100,000,000歐羅或等值美元金額(約1,027,300,000港元)為上限之融資,以專項用於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進度付款。
- 期限 : 貸款將在不遲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各進度付款日期前的三個營業日分期向APT (HK)提供,惟須於各提取貸款前十日向貸款人發出不可撤回的提取通知。
- 利率 : 貸款人的資金成本,此將會參考緊接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支付各進度付款前當時通行之銀行借貸利率而釐定。
- 提取之先決條件 :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匯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還款 : APT (HK)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有關融資以及一切應計利息。
- 倘因為未能達成轉讓之先決條件而令到轉讓並無發生,APT (HK)須(i)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償還有關融資之5%;及(ii)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其餘之95%以及一切應計利息。
- 提前還款 : APT (HK)可提前償還全部或部份融資及應付利息而毋須為此支付罰款。
- 違約 : 倘APT (HK)未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貸款協議之訂約方同意的其他日期)還款(包括應計利息),則須就到期日至悉數還款日期之期間,根據未償還金額按相當於貸款人資金成本之利率支付利息。
- 規管法律 : 香港法律

訂立該宗交易之理由及好處

鑑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的性質、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權利將於達成當中的轉移條件後轉移及轉讓予中國衛通，而中國衛通將須支付相當於APT (HK)已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支出之所有進度付款的代價，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發射之機會甚低，貸款人作出的貸款將有助並可作為中國衛通按序順利支付進度付款，並且減輕了APT (HK)的財務負擔。此外，預期貸款人獲銀行提供之利率將比APT (HK)可獲的有利。

貸款人之資料

貸款人為中國衛通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包括提供衛星通信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

有關交易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

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將根據合作協議轉讓予中國衛通，則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將增加約975,705,000港元。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所支出之款項將由貸款協議及內部資源支付，此將令現金淨減少25,350,000港元，以及短期和長期負債分別增加9,352,000港元及979,655,000港元。最終，流動資產淨值將會淨增加950,355,000港元，資產總值將會淨增加950,355,000港元，而資產淨值將會由2,289,157,000港元微降至2,250,505,000港元。

當亞太7號衛星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時，有關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所有付款將根據合作協議獲得悉數償付，惟與亞太7B衛星融資安排直接有關的估計借貸成本38,652,000港元將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原因為根據合作協議，本集團必須承擔有關開支。因此，年度溢利將減少38,652,000港元。

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而本集團將會發射亞太7B衛星，則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將增加約1,753,071,000港元。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所支出之款項將由貸款協議撥付，而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所支出之款項將由未來之內部資源及對外借貸撥付，並須根據合同所訂明之付款計劃支付，此將令

到短期和長期負債分別增加約9,352,000港元及1,568,383,000港元。最終，收購亞太7B衛星將令到資產總值淨增加1,577,735,000港元而不會對本集團之盈利有任何影響。

本集團之財務及營業前景

本集團從事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其策略乃成為領先區域性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供應商之一。由於亞太2R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到期，亞太2R衛星之1999租賃協議及附屬協議在二零零九年七月終止後，本公司於不久後隨即與衛星承建商訂立亞太7號衛星採購合同。現計劃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接替亞太2R衛星，以繼續經營業務並且維持亞太2R衛星之客戶群。為控制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發射之風險以及於亞太2R衛星屆滿前及時以亞太7號衛星接替亞太2R衛星，本集團訂立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此乃就接替亞太2R衛星所採取的備份方案中的審慎安排。制訂此備份方案後，本集團在亞太2R衛星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屆滿前按計劃接替亞太2R衛星之工作能夠更有保證而且成功機會更高，而繼續經營業務並且維持亞太2R衛星之客戶群(此對本集團之長遠發展及業務增長甚為重要)可得到保證。若需要發射亞太7B衛星，APT (HK)將不會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以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保單(如有)下之權利轉讓予中國衛通，因此在此情況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集團當時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包括其內部產生之資金、新的銀行融資以及保險公司在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發射之情況根據保單支付的賠償金(如有))向中國衛通悉數償還根據貸款協議提取之融資。

上市規則之規定

根據相關百分比率，在二零零九年九月與衛星承建商訂立有關亞太7號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屬於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鑑於該合同已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應付之代價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本公司市值之25%以上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APT International(其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約51.68%之權益)已批准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

由於發射承包商是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於APT International擁有約57.14%之權益，因此，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8條，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鑑於APT (HK)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與發射

董事會函件

承包商訂立有關亞太7號衛星之發射服務協議，此兩份發射服務協議之價值及應付合計代價乃合併計算。合併計算之價值和合併計算之代價均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本公司市值之25%以上但低於100%，因此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

由於中國衛通是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國衛通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合作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即中國衛通之一間附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向APT (HK) 提供貸款融資安排，以及於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及投入商業運作之情況轉讓APT (HK)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權利、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亞太7B衛星之保單）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8條，合作協議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鑑於預計就轉讓權利而應付之合計最高代價超過本公司之總資產及市值的75%，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APT International、中國衛通、中國航天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須就批准合作協議、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分別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貸款人（其為中國衛通之附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按照正常商業條款提供貸款融資並不要求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據此提供之財務資助獲豁免遵守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其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考慮並酌情通過（其中包括）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4至第145頁。

於最後可行日期，APT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68%，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以及中國衛通之一間附屬公司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0.42%。考慮到中國衛通於其附屬公司之權益以及發射承包商為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而中國航天於APT International及中國航天之聯繫人士的權益，APT International、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須就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以及分別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亦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會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根據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其填妥，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及貸款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

一般事項

本通函附錄載有其他資料，敬希垂注。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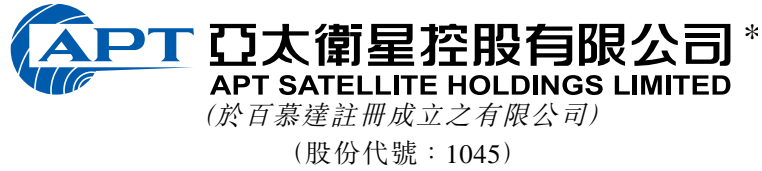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芮晓武
謹啟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以下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向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發射服務協議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合作協議

吾等獲委任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關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向閣下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內，而本函件為通函之一部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函件所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之條款向吾等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謹請閣下垂注載於通函第5至第27頁之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關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的主要及關連交易，以及關於亞太7B衛星之合作協議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以及載於通函第30至第44頁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致吾等之意見）。

* 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其結論及推薦建議，吾等同意獨立財務顧問之看法，認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錫光
謹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利國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下文為卓怡融資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卓怡融資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6樓606室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發射服務協議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關於亞太7B衛星之合作協議

1. 緒言

吾等謹此提述吾等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致股東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內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除另行指明者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貴公司宣佈（其中包括）APT (HK)（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i)與發射承包商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據此，發射承包商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期間（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期間），在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 貴集團之亞太7B衛星的發射及相關服務；及(ii)與中國衛通訂立合作協議，據此，(a)中國衛通將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專項用於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的進度付款；(b)倘若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並且投入商業運作，APT (HK)將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全部權利按相等於APT (HK)已支出的所有付款之代價轉讓；

及(c)倘若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生效而APT (HK)已就亞太7B衛星投購有關發射之保險，該等項目亦會連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一併按成本轉讓予中國衛通。

發射承包商與中國衛通是中國航天之附屬公司，中國航天連同其聯繫人士於APT International擁有約57.14%之權益，而APT International為 貴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 貴公司約51.68%之已發行股本，因此，發射承包商與中國衛通是 貴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定義之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構成 貴公司之關連交易，且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 貴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吾等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i)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各別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及(ii)獨立股東應如何就有關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決議案投票，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2. 意見之基準及假設

於制訂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僅倚賴通函所載之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以及 貴公司及／或董事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聲明。吾等假設通函所載或所述一切有關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或 貴公司及／或其高級管理人員及／或董事所提供或作出或給予之其他資料(彼等願就此負全責)於作出及給予時屬真實、準確及有效，且於最後可行日期仍屬真實及有效。吾等假設通函所載由董事及／或 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所作出或提供之一切意見及聲明乃經作出審慎周詳查詢後始行合理作出。吾等亦已向 貴公司及／或其高級管理人員及／或董事尋求及取得確認，通函所提供及所述資料概無遺漏重大事實。

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吾等可取得之所有資料及文件，以便吾等達致知情觀點，並為吾等倚賴所獲提供資料提供理據，藉以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及／或其高級管理人員及／或董事向吾等提供之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相信向吾等提供或上述文件所述資料有重要資料遭隱瞞或遺漏。然而，吾等並無對所獲提供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證，亦並無對 貴集團之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

3. 主要考慮之因素及理由

於制訂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3.1 貴集團之背景資料

貴集團主要從事維護、操作及提供衛星轉發器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以下為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已刊發財務業績概要，乃摘錄自 貴公司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之年報。

收益表

(以千港元列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營業額	451,626	403,672	578,115
服務成本	(314,792)	(277,581)	(322,049)
毛利	136,834	126,091	256,066
其他淨收入	26,334	68,871	35,535
行政開支	(81,896)	(84,838)	(80,680)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損)/溢利	226	(12)	(295)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98)	(8,397)	-
經營溢利	81,400	101,715	210,626
財務成本	(55,345)	(24,844)	(4,868)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	-	6,146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894)	2,397	-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	3,193	-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	9,590	-
除稅前溢利	25,161	92,051	211,904
所得稅	(20,445)	(42,551)	42,180
年度溢利	<u>4,716</u>	<u>49,500</u>	<u>254,084</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資產負債表

(以千港元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非流動資產	2,630,528	2,227,631	2,705,554
流動資產	505,054	318,652	413,025
流動負債	(390,942)	(186,273)	(424,957)
非流動負債	(755,949)	(319,445)	(404,46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14,112	132,279	(11,932)
資產淨值	1,988,691	2,040,565	2,289,157

誠如上表所載，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578,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03,600,000港元增長約43.2%。此外，年度溢利從二零零八年之約49,500,000港元增長約413.3%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54,100,000港元。誠如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所述，年度收入及溢利增長，主要是因為：(i) 貴集團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的收入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5,391,000港元上升了約45%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57,749,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貴集團完成了終止1999租賃協議及附屬協議，若干有關亞太2R衛星的客戶合同轉移到貴集團；(ii) 財務成本由二零零八年之24,844,000港元減少約80%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868,000港元，原因為貴集團已在二零零八年內全數清還有關亞太5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之若干銀行融資；及(iii) 錄得所得稅抵免42,18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由於有關亞太2R衛星的租賃協議之終止而確認遞延稅項抵免。

貴集團之綜合經審核資產淨值從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底之約2,040,600,000港元增長約12.2%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289,200,000港元。

3.2 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理由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誠如貴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通函」)所解釋，APT (HK)訂立亞太7號衛星採購合同以接替其亞太2R衛星，並且與發射承包商訂立發射服務合同(「主要發射服務協議」)，以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期間就發射亞太7號衛星提供發射服務。主要發射服務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貴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鑑於準時接替亞太2R衛星非常重要，以及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貴公司已訂立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作為亞太7號衛星失敗時的備份方案。除了建造亞太7B衛星外，為了向亞太7B衛星提供支援發射服務，貴公司亦已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以便在萬一亞太7號衛星遇上任何問題（不論是其建造、交付、發射等方面）時，貴公司將仍然能夠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此發射窗口內，通過亞太7B衛星實行備份方案以接替亞太2R衛星。

誠如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通函先前提及，全球僅有少數供應商擁有可進行中重型載重商業太空發射的運載火箭機隊。發射承包商乃中國政府授權提供衛星在軌交付服務、商業發射服務及航天技術應用之唯一組織。發射承包商亦擁有跨越超過30年成功發射之優異往績記錄，並已成功發射貴集團六枚衛星中的四枚，且僅有一枚亞太2號衛星在一九九五年發射失敗。此外，發射承包商亦成功發射亞太6號衛星（此為貴集團最近發射之衛星），該枚衛星基於Spacebus SB4100系列衛星平臺，由亞太7號衛星與亞太7B衛星之衛星承建商的前身Alcatel Space製造。因此，考慮到發射承包商的實力以及其與衛星承建商在有關發射貴集團之衛星（包括即將發射的亞太7號衛星）的所有相關技術範疇的合作經驗，董事會認為，就此備份方案而再度採用發射承包商之服務符合貴公司的利益。

鑑於上文所述，吾等同意董事之看法，認為考慮到可靠之商業發射服務供應商有限、發射承包商之往績記錄、衛星承建商與發射承包商過去成功合作之經驗及目前之合作、以及發射承包商負責發射亞太7號衛星，因此，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選擇由發射承包商發射亞太7B衛星為可以接受並且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合作協議

誠如上文所述，建造亞太7B衛星是貴公司為應付亞太7號衛星萬一失敗而採取的審慎安排。因此及假設亞太7號衛星成功接替亞太2R衛星，亞太7B衛星就貴集團之需要而言將為多出的衛星。其時，貴公司或需於市場尋求買家購入此枚多出的衛星。吾等從董事處得悉，在衛星行業中就按訂造的技術規格建造的亞太7B衛星物色潛在買家將受到極大限制。因此，貴公司可能要以極不理想的價格出售亞太7B衛星，其時更有可能要全數撇銷有關成本。此外，由於APT (HK)將再不需要發射承包商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提供的服務，APT (HK)應會將3,250,000美元（約25,350,000港元）之首期付款支銷（該筆款項須於轉讓前資本化）。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中國衛通已表示其有意購入一枚相若的衛星以供其長遠商業運作。因此，貴公司與中國衛通訂立合作協議，此舉不單只可以通過融資安排來支付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所支出的進度付款，從而分擔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成本，更可在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以及全面投入商業運作時讓中國衛通承擔APT (HK) 在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下之義務。鑑於中國衛通已同意其不僅會分擔建造備份衛星之經濟負擔，其更會在 貴集團並不需要應用亞太7B衛星時管有亞太7B衛星並且承擔亞太7B衛星之一切相關成本及相關安排，因此，貴公司就亞太7B衛星所承擔之成本和風險乃實際上由一間聯營公司全面包銷。董事相信合作協議為可以接受並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吾等亦同意此看法。

3.3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日期：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1) APT (HK)；及

(2) 發射承包商

主體事項：發射承包商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止之初步發射期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期間內，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亞太7B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標準發射服務」）。

發射承包商將負責就亞太7B衛星及其任何附屬設備從國外運送至發射地點及其於中國國內之運輸向所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申請獲得所有必須或適宜之批文，惟APT (HK)將就獲得該等批文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提供所有合理所須之相關文件。

合同價格：標準發射服務之經協定固定合同總價格為67,000,000美元（約522,600,000港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付款條款 : 須於收到發射承包商發出的付款通知後30日內(惟不可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繳付有關款項)繳付相當於3,250,000美元(約25,350,000港元)之首期款項。

在可選服務(定義見下文)之規限下,合同價格之餘下款項將在不遲於發射前兩個月之日支付。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下之所有款項均須以美元支付,透過銀行電匯至發射承包商之賬戶。任何延遲付款,且於發射承包商發出通知後30日內未就延遲付款作出補救,須按照各延遲付款日以香港滙豐銀行當時所報美元活期存款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之年利率計算利息,至實際繳付為止。

倘若自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起12個月內,發射承包商以較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更好或更優惠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價格)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類似發射服務,則發射承包商須應APT (HK)之要求向APT (HK)提供更好或更優惠之條款及條件(包括價格)。

主要條件 :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終止 : **由APT (HK)終止**

(1) 於任何時間向發射承包商發出書面通知後,於終止(自發射承包商收到書面通知後30日生效)後,發射承包商有權按如下獲得終止費用:

(a)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由APT (HK)已付或應付之不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20%之全部付款;加

- (b)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由APT (HK)已付或應付之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20%之任何付款之50%；加
- (c) 於終止日期或之前就實際已提供之所有可選服務之全部付款。

發射承包商向APT (HK)收取之超過終止費用之任何付款，須自終止起30日內將超出金額歸還予APT (HK)。

- (2) 倘若發射承包商要求延期或因發射承包商於按時履行其責任方面出現重大違約而引致發射較相關發射期末延遲九個月或以上，於此情況下，發射承包商須向APT (HK)歸還APT (HK)就發射支付之全部款項。
- (3)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引致發射較先前確定之發射期末延遲六個月或以上，發射承包商將保留有關終止日期前由APT (HK)就發射已付或應付之所有款項之50%。

由發射承包商終止

倘若APT (HK)未能於到期日支付無爭議之任何付款或以其他方式未能履行其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項下之重大責任，且於其收到發射承包商發出之通知90日內，未作出補救，則發射承包商有權藉書面通知而終止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於終止後，發射承包商須向APT (HK)歸還由APT (HK)於終止生效日期前就標準發射服務已付款項之相關比例如下：

- (a) 倘若於有關終止日期前所收取之款項少於或等於標準發射服務價格之20%，則無須向APT (HK)歸還任何付款；或

- (b) 倘若於有關終止日期前所收取之款項超過標準發射服務價格之20%，則超過標準服務價格20%之金額之50%須歸還予APT (HK)。

- 彌償保證 :
- (1) 各方須承擔與根據或有關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進行之任何及全部活動相關或由其產生或因其引致之任何及全部財產損失或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以及該等直接或間接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之全部財務及其他後果。各方同意按無過錯責任、無代位清償權及不得向另一方追索原則承擔該等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之財務及任何其他後果，並同意不會透過任何其他方式就該等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或相關任何及全部後果向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提出申索或訴訟。倘若任何一方或其聯繫人士因任何損失、損害或人身傷害(包括死亡)向另一方或其聯繫人士作出任何申索或要求或提出任何法律程序(無論是行政、仲裁、司法或其他方式)，第一方須賠償並使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免受任何損失、損害、責任或開支(包括合理之律師費)，並須就該等申索、要求或法律程序為另一方及其聯繫人士進行抗辯；
 - (2) APT (HK) 須賠償並使發射承包商及其聯繫人士免受因APT (HK)、其聯繫人士或任何第三方就亞太7B衛星或APT (HK)之任何其他財產、或對其適當使用的知識產權的侵犯行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3) 發射承包商須賠償並使APT (HK)及其聯繫人士免受因APT (HK)適當使用發射承包商之設施、技術著作、設備及服務而侵犯發射承包商、其聯繫人士或任何第三方任何知識產權的行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及

- (4) 發射承包商須處理所有責任，並將賠償並使APT (HK) 及亞太7B衛星之製造商免受自發射起12個月期間內由發射器、及／或其零件或部件對第三方因發射引致之超過上述保單之保險限額以外之任何金額之財產損失及人身傷害。

可選服務 : 發射承包商同意按先前釐定之價格提供若干與發射相關之可選服務(「可選服務」)。任何可選服務之訂單僅在與衛星製造商討論後方可作出。倘若所有可選服務均獲選擇使用，估計就該等服務應付之價格將不超過2,000,000美元(約15,600,000港元)。就可選服務應付之代價金額須待實際使用後方可確定。

規管法律 : 中國法律。

於評估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條款及合同價格是否公平合理時，吾等認為將發射承包商就亞太7B衛星提供發射服務之收費，與同樣由發射承包商就亞太7號衛星提供發射服務之收費作比較為恰當的做法。與主要發射服務協議相比，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條款及合同價格亦是大致相同。發射亞太7B衛星之合同價格為67,000,000美元，略低於發射亞太7號衛星之合同價格68,000,000美元。然而，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條款以及考慮到此安排是用作萬一亞太7號衛星失敗時作為應急方案的性質，約3,250,000美元(約25,350,000港元)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支付作為首期款項，而餘款(佔合同價格約95%)只須在發射日期前兩個月支付予發射承包商，貴公司在當時應能夠確認亞太7號衛星之發射及商業運作是否成功。吾等亦曾與貴公司討論上述付款條款，並獲董事告知有關付款條款與貴公司在備份衛星發射方面的一般慣例相符。

此外，吾等得悉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合同價格及條款乃按公平原則商定並已參考較早前就主要發射服務協議所進行的磋商。因此，吾等認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合同價格及條款對獨立股東為公平合理。

3.4 合作協議之主要條款

合作協議之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日期 :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 (1) APT (HK)；及
 (2) 中國衛通

主體事項 : 中國衛通與APT (HK)將合作採購亞太7B衛星。

中國衛通將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專項用於支付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的進度付款。

倘若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並且投入商業運作，APT (HK)將按現狀基準，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全部權利、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亞太7B衛星之保單(如有)轉讓予中國衛通(上述項目之轉讓將統稱為「轉讓」)。

倘若(i)亞太7號衛星延遲交付；或(ii)未能發射亞太7號衛星，則APT (HK)有權在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發射亞太7B衛星以接替亞太2R衛星，惟APT (HK)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以書面方式將此事告知中國衛通。

若轉讓之先決條件未能達成，APT (HK)須於收到發票後賠償中國衛通所合理錄得之一切費用及開支(以500,000美元(約3,900,000港元)為限)。APT (HK)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貸款協議下之所有貸款及應計利息(如下文所述)。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合作協議予以生效之先決條件 :
- 合作協議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會生效：
- (i) 衛星承建商與APT (HK)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滙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以及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生效；及
 - (ii) 已就合作協議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滙報、公告及批准規定。
- 轉讓之先決條件 :
- 轉讓須待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亞太7號衛星成功發射至指定軌道位置及相關在軌測試為成功，以及亞太7號衛星投入商業運作，接替亞太2R衛星後，方可作實。
- 代價 :
- (1) 中國衛通將以相等於APT (HK)已支出的所有進度付款(包括首期付款)之代價而獲轉讓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所有權利及責任。
 - (2) 至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以及APT (HK)就亞太7B衛星投購之發射保險方面，該等項目亦會按成本轉讓予中國衛通。
- APT (HK)可能會到二零一二年才投購保險，而應付保金須視乎市況而定。
- 支付轉讓之代價 :
- (i) 中國衛通須於收到APT (HK)之轉讓書面通知後支付代價之50%；及
 - (ii) 其餘50%之代價須於APT (HK)、中國衛通及衛星承建商就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無條件訂立修訂協議及完成遞交所需文件後由中國衛通支付。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所有權及風險：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發射之保單(如有)下之所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技術、商業、發射、測試及監察之風險)須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後轉移予中國衛通。
- 終止：如有以下情況，合作協議之各訂約方可藉發出七日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作協議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 (a) 合作協議之另一方違反或未能遵守合作協議之任何規定且未有於收到有關其違反或違約之通知後30日內作出補救；或
 - (b) 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未能於發生後90日內解決；或
 - (c) 未能於指定時間內達成轉讓之先決條件；或
 - (d) 訂約各方一致同意終止合作協議。
- 承諾：APT (HK)不得在未得中國衛通事先同意之情況更改亞太7B衛星之設計或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或保單之條款。
- 規管法律：中國法律

於考慮合作協議之條款及合同價格是否公平合理時，吾等已因應亞太7B衛星是亞太7號衛星之備份方案以及亞太7號衛星之成敗而考慮此項安排。

倘若亞太7號衛星成功接替亞太2R衛星，APT (HK)將從衛星承建商處接收亞太7B衛星之交付並且按現狀基準，把其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下之全部權利、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有關保單(如有)轉讓予中國衛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之權利將以相等於 貴公司已支出的所有進度付款之代價轉讓，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以及已投購之任何保單(如有)將按成本轉讓。因此，若亞太2R衛星由亞太7號衛星成功接替，則 貴公司於備份安排中就亞太7B衛星所承擔之責任將轉讓予中國衛通而 貴公司將毋須承擔任何重大的經濟成本或風險(有關貸款協議之財務成本除外)。

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貴公司之財務成本須相等於貸款人的資金成本，此須參考緊接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支付各進度付款前當時通行之銀行借貸利率而釐定。鑑於有關財務成本將不會高於當時通行之銀行借貸利率（即相等於貸款人本身之直接財務成本），吾等認為根據貸款協議支付財務成本之安排為公平合理。

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接替亞太2R衛星，貴公司將須發射及交付亞太7B衛星以接替亞太2R衛星，其時將不會出現轉讓而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保單（如有）之責任將仍然由貴公司承擔。在上述兩種情況，中國衛通均會協助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支付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已支出的進度付款。

鑑於建造亞太7B衛星以及其相關安排乃作應變之用，合作協議讓貴公司有機會制訂全面的備份方案並且在並無動用方案之情況中毋須負上額外成本或風險（有關貸款協議之財務成本除外）。此外，中國衛通將向APT (HK)提供融資安排，以支付根據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已支出的進度付款，從而減輕了因備份方案之開支所產生的財務負擔。因此，吾等認為合作協議之條款對獨立股東為公平合理。

3.5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潛在財務影響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假設貴公司並無根據合作協議將協議轉讓予中國衛通）而言，合同價格67,000,000美元（約522,600,000港元）將透過貴集團目前可獲得之銀行信貸、貴公司之內部資源及日後之外部借貸撥付。根據通函附錄二所載貴集團之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為說明(i)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ii)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iii)合作協議之影響而編製，並假設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則貴集團將會發射亞太7B衛星），雖然貴集團整體之資產淨值於有關交易前後將維持不變，保持在大約2,289,157,000港元的水平，但貴集團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196,62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則約為11,932,000港元。

另一方面，假設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成功發射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將根據合作協議轉讓予中國衛通，則貴集團之整體資產淨值水平將因為約38,652,000港元之減值虧損（此代表有關亞太7B衛星之銀行融資的借貸成本）而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89,157,000港元微減至約2,250,505,000港元。雖然APT (HK)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應付之所有款項將會由中國衛通悉數償付，但根據合作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協議之條款，貴公司仍然需要承擔與亞太7B衛星融資安排直接有關的任何借貸成本及其他開支。

誠如上文所述，於最後可行日期，貴集團有可用及充足之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以悉數支付合同價格。此外，董事確認，考慮到貴集團可用之銀行信貸以及貴公司之內部資源，董事信納貴公司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自通函日期起計最少十二個月之需要。根據貴公司提供之資料，吾等知悉貴公司亦將於日後安排外部借貸。考慮到貴集團目前之內部資源以及上述日後之外部借貸，吾等認為，訂立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不會對貴集團營運資金之充足性產生不利影響。

4. 推薦意見

經考慮本函件所載列因素後，吾等認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此外，基於上述因素，吾等認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以批准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合作協議。

此致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懷漢

執行董事
戴國良

謹啟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1.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綜合收益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78,115	403,672	451,626
服務成本	(322,049)	(277,581)	(314,792)
毛利	256,066	126,091	136,834
其他淨收入	35,535	68,871	26,334
行政開支	(80,680)	(84,838)	(81,896)
重估投資物業之 (虧損)／溢利	(295)	(12)	226
有關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減值虧損	—	(8,397)	(98)
經營溢利	210,626	101,715	81,400
財務成本	(4,868)	(24,844)	(55,345)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6,146	—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2,397	(894)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	3,193	—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	9,590	—
除稅前溢利	211,904	92,051	25,161
稅項抵免／(費用)	42,180	(42,551)	(20,445)
年度溢利	<u>254,084</u>	<u>49,500</u>	<u>4,716</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254,084	49,587	5,581
少數股東權益	—	(87)	(865)
年度溢利	<u>254,084</u>	<u>49,500</u>	<u>4,716</u>
每股溢利			
—基本	<u>61.48仙</u>	<u>12.00仙</u>	<u>1.35仙</u>
—攤薄	<u>61.48仙</u>	<u>12.00仙</u>	<u>1.35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254,084	49,500	4,716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分類調整後)：			
換算之匯兌差異：			
— 境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5,492)	3,205	1,368
其他	—	8	6
本年總全面收益	<u>248,592</u>	<u>52,713</u>	<u>6,090</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248,592	52,800	6,955
少數股東權益	—	(87)	(865)
本年總全面收益	<u>248,592</u>	<u>52,713</u>	<u>6,090</u>

附註：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二零零七年之數字已作調整，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並且就二零零九年首次披露之項目提供比較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1,953	2,183,468	2,508,321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4,068	14,444	14,820
投資物業	4,864	5,159	5,171
無形資產	133,585	—	—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	—	3,529
應收一所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	—	69,839
會所會籍	5,537	5,537	5,537
預付費用	25,547	19,023	14,137
遞延稅項資產	—	—	9,174
	<u>2,705,554</u>	<u>2,227,631</u>	<u>2,630,528</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淨)	116,846	67,143	80,40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30	26,728	23,240
應收直屬母公司之款項	219	155	101
應收一所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	—	5,530
其他金融資產	—	102,27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00	808	83,7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30	121,541	312,025
	<u>413,025</u>	<u>318,652</u>	<u>505,054</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8,859	41,335	38,727
已收預繳租金	59,411	40,608	33,679
少數股東之貸款	—	6,088	7,488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69,690	—	217,961
本年稅項	96,997	98,242	93,087
	<u>424,957</u>	<u>186,273</u>	<u>390,942</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1,932)</u>	<u>132,379</u>	<u>114,1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轉結	<u>2,693,622</u>	<u>2,360,010</u>	<u>2,744,640</u>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承前	2,693,622	2,360,010	2,744,640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140,041	–	462,374
已收按金	36,247	23,093	19,624
遞延收入	195,550	209,370	207,787
遞延稅項負債	32,627	86,982	66,164
	404,465	319,445	755,949
資產淨值	2,289,157	2,040,565	1,988,6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327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36	1,287,536	1,287,536
繳入盈餘	511,000	511,000	511,000
資本儲備	9,217	9,330	9,557
重估儲備	368	368	368
匯兌儲備	1,720	7,212	4,007
其他儲備	212	123	115
累計溢利	437,777	183,669	133,855
	2,289,157	2,040,565	1,987,765
少數股東權益	–	–	926
總權益	2,289,157	2,040,565	1,988,691

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以下財務資料乃轉載摘錄自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有關資料。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營業額	3 & 15	578,115	403,672
服務成本		(322,049)	(277,581)
毛利		256,066	126,091
其他淨收入	4	35,535	68,871
行政開支		(80,680)	(84,838)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損	18	(295)	(12)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6(a)	—	(8,397)
經營溢利		210,626	101,715
財務成本	5(a)	(4,868)	(24,844)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11	6,146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2,397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9	—	3,193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10	—	9,590
除稅前溢利	5	211,904	92,051
稅項抵免／(費用)	6(a)	42,180	(42,551)
年度溢利		<u>254,084</u>	<u>49,500</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12	254,084	49,587
少數股東權益		—	(87)
年度溢利		<u>254,084</u>	<u>49,500</u>
每股溢利	14		
—基本		<u>61.48仙</u>	<u>12.00仙</u>
—攤薄		<u>61.48仙</u>	<u>12.00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年度溢利	254,084	49,500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分類調整後):		
匯兌差異之換算:		
—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	(5,492)	3,205
其他	—	8
本年總全面收益	<u>248,592</u>	<u>52,713</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248,592	52,800
少數股東權益	—	(87)
本年總全面收益	<u>248,592</u>	<u>52,713</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a)	2,521,953	2,183,468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7	14,068	14,444
投資物業	18	4,864	5,159
無形資產	19	133,585	–
會所會籍		5,537	5,537
預付費用	21	25,547	19,023
		<u>2,705,554</u>	<u>2,227,631</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淨)	22	116,846	67,14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1,730	26,728
應收直屬母公司之款項		219	155
其他金融資產	23	–	102,2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4	8,300	8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75,930	121,541
		<u>413,025</u>	<u>318,652</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25	198,859	41,335
已收預繳租金		59,411	40,608
少數股東之貸款		–	6,088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69,690	–
本年稅項	29(a)	96,997	98,242
		<u>424,957</u>	<u>186,273</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1,932)</u>	<u>132,37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轉結		<u>2,693,622</u>	<u>2,360,010</u>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承前		2,693,622	2,360,010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140,041	–
已收按金	27	36,247	23,093
遞延收入	28	195,550	209,370
遞延稅項負債	29(b)	32,627	86,982
		404,465	319,445
資產淨值		2,289,157	2,040,56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36	1,287,536
繳入盈餘	32	511,000	511,000
資本儲備	32	9,217	9,330
重估儲備	32	368	368
匯兌儲備	32	1,720	7,212
其他儲備	32	212	123
累計溢利	32	437,777	183,669
總權益		2,289,157	2,040,565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b)	—	—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0(a)	615,862	615,862
		<u>615,862</u>	<u>615,862</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0(b)	1,331,286	1,336,714
其他應收賬款和預付賬款		315	2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09	493
		<u>1,331,810</u>	<u>1,337,504</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25	5,486	4,922
		<u>1,326,324</u>	<u>1,332,582</u>
流動資產淨值		<u>1,942,186</u>	<u>1,948,44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36	1,287,536
繳入盈餘	32	584,358	584,358
資本儲備	32	9,217	9,330
累計溢利	32	19,748	25,893
		<u>1,942,186</u>	<u>1,948,44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權益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撥入盈餘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11,000	9,557	368	4,007	115	133,855	1,987,765	926	1,988,691
撥回出售一所附屬公司 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839)	(839)
註銷認股權	-	-	-	(227)	-	-	-	227	-	-	-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3,205	8	49,587	52,800	(87)	52,71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41,327</u>	<u>1,287,536</u>	<u>511,000</u>	<u>9,330</u>	<u>368</u>	<u>7,212</u>	<u>123</u>	<u>183,669</u>	<u>2,040,565</u>	<u>-</u>	<u>2,040,565</u>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11,000	9,330	368	7,212	123	183,669	2,040,565	-	2,040,565
註銷認股權	-	-	-	(113)	-	-	-	113	-	-	-
年內法定儲備之轉移	-	-	-	-	-	-	89	(89)	-	-	-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5,492)	-	254,084	248,592	-	248,59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41,327</u>	<u>1,287,536</u>	<u>511,000</u>	<u>9,217</u>	<u>368</u>	<u>1,720</u>	<u>212</u>	<u>437,777</u>	<u>2,289,157</u>	<u>-</u>	<u>2,289,157</u>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入盈餘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84,358	9,557	29,397	1,952,175
註銷認股權	-	-	-	(227)	227	-
年度總全面虧損	-	-	-	-	(3,731)	(3,731)
	<u>41,327</u>	<u>1,287,536</u>	<u>584,358</u>	<u>9,330</u>	<u>25,893</u>	<u>1,948,444</u>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41,327</u>	<u>1,287,536</u>	<u>584,358</u>	<u>9,330</u>	<u>25,893</u>	<u>1,948,444</u>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1,327	1,287,536	584,358	9,330	25,893	1,948,444
註銷認股權	-	-	-	(113)	113	-
年度總全面虧損	-	-	-	-	(6,258)	(6,258)
	<u>41,327</u>	<u>1,287,536</u>	<u>584,358</u>	<u>9,217</u>	<u>19,748</u>	<u>1,942,186</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41,327</u>	<u>1,287,536</u>	<u>584,358</u>	<u>9,217</u>	<u>19,748</u>	<u>1,942,186</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24(b)	434,756	302,143
已付海外利得稅		(96)	—
已付海外稅項		(13,323)	(7,40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u>421,337</u>	<u>294,739</u>
投資活動			
購買無形資產		(133,58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06,680)	(5,5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0,719	141,559
回收予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	69,839
已收利息		1,271	12,157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減少		(7,492)	82,942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9	—	4,796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所得款項	10	—	16,572
向少數股東之還款		—	(1,000)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42,045)	(102,277)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44,322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473,490)</u>	<u>219,060</u>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466)	(23,649)
償還銀行借貸		(23,400)	(683,056)
新增銀行借貸		232,830	—
償還少數股東權益之貸款所付款項		(422)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06,542</u>	<u>(706,70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之增加/(減少)		<u>154,389</u>	<u>(192,906)</u>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121,541	312,0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2,422</u>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u><u>275,930</u></u>	<u><u>121,541</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而編製。而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一致的，因此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撰，並且該財務報表也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此外，本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之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一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多項修訂及新詮釋。香港會計師公會於其後頒佈而相同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新詮釋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有著相同生效期，在各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規定相同。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變動所引致當前和以前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b) 編撰財務報表之準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為編撰基準，惟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投資物業(見附註1(e))除外，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

編撰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就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報告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具體情況下屬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所作出判斷之基礎，而有關基礎明顯地無法於其他資料來源取得。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倘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之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和估計，以及對於不確定事項作出估計的來源，載列於附註41。

(c)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為集團所控制之實體。當集團有權決定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業務從而獲取利益，控制權被確認。在評估控制權時，現存並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已計算在內。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已於控制生效之日期起直至控制終止之日期止於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實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撤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虧損，乃以一如未實現收益之相同形式撤銷，惟僅限於並無出現減值證據之情況。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無論是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非由公司擁有的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的權益部分，而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內的股東權益列示，但與可歸屬於集團股東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所佔本集團業積的權益，會按照本年度損益和總收益在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作出分配的形式，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附屬公司股本之少數股東權益，則超出之款額及少數股東應佔之任何其他進一步虧損乃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對該虧損須承擔具約束力之責任及能夠彌補虧損則作別論。倘該附屬公司日後錄得溢利，則所有溢利均分配予本集團，直至彌補先前由本集團所承擔少數股東攤佔之虧損為止。

少數股東之貸款是指資產負債表內之財務負債，乃按附註1(k)所述有關。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h)）列賬。

(d) 商譽

商譽指業務合併或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超過本集團所佔被收購人之可分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

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值。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分配至產生現金單位或集團的現金單位，預計受惠於協同效應的結合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h)）。

本集團於被收購人之可分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權益之公平淨值超過業務合併之任何差額於損益內即時確認。

於年內出售賺取現金單位時，所購入商譽之任何應佔部份均計入所計算之出售損益內。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自置或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1(g)）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樓宇，其中包括目前持有並無指定未來用途之土地。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因公平價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則按附註1(r) (iv)所述方式入賬。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則有關權益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已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任何該項物業權益按猶如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而入賬（見附註1(g)），而適用於該項權益之會計政策與適用於根據融資租賃而租用之投資物業之會計政策相同。租賃款項按附註1(g)所述方式入賬。

當其他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的累積增長在重新分類的那一天已包含在重估儲備中，並依據相關的物業之回收和出售而轉移到累計溢利。

(f)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資產負債表列值（見附註1(h)）：

- 位於租賃土地而持作自用之樓宇，而樓宇之公平價值可於租賃訂立時與租賃土地之公平價值分開計量（見附註1(g)）；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項目。

衛星在建造中所產生的製造成本、發射費用及任何其他相關直接支出，均於收取賬單或產生時計入在建工程。其後當衛星投入服務時，費用將轉移至通訊衛星並且開始計算折舊。

只有當獲付還的成本能為本集團帶來相關未來經濟利益並能夠可靠計量時，其後獲付還的成本乃計作資產賬面值的扣減（如適用）。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相關重估盈餘由重估儲備轉撥至損益，並不是重新歸入收益表。

折舊乃以直線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或估值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在其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

–	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乃按租賃未屆滿年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完成日期後50年)兩者中較短期間折舊。	
–	租賃裝修	按租賃期
–	傢俬及設備、汽車及電腦設備	5年
–	通訊衛星設備	5至15年
–	通訊站	5年
–	通訊衛星	9至15年

倘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項目之成本或估值乃於不同部份之間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份乃分別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g) 租賃資產

如果本集團把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確定為在一段商定期間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這項安排便包含租賃，確定時是以對有關安排的實質所作評估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i) 租賃予本集團資產之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持有而有關租賃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本集團之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並無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本集團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惟以下各項則作別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原應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可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倘分類為投資物業)猶如根據融資租賃入賬(見附註1(e))；及
- 經營租賃持有之自用土地(其公平價值無法於租賃訂立時與土地上樓宇之公平價值分開計量)猶如根據融資租賃入賬，惟該樓宇亦明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則作別論。就此而言，訂立租賃為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或從先前承租人接管租賃之時間。

(ii) 根據融資租賃取得之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金額相當於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或(倘較低)該等資產最低租賃款項現值將計入固定資產，而相應負債(扣除融資費用後)列作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折舊乃按有關租賃年期以每年等額撇銷資產成本至剩餘價值之比例撥備，或誠如附註1(f)所載，倘本集團極可能取得資產所有權時按資產之年期撥備。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h)所載之會計政策入賬。租賃款項中包含之財務費用於租賃期間於損益內扣除，致使於每個會計期間就承擔之餘額定期扣除大致相同之費用。或然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計入損益內。

(iii) 經營租賃支出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支付之款項將於租賃期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損益內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準確反映自租賃資產所提取收入之模式則作別論。所收取之租務優惠於損益內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有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於損益內扣除。

購入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土地之成本乃於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該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則作別論（見附註1(e)）。

(h) 資產減值

(i) 權益證券投資和其他應收款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已按成本入賬的權益證券投資（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和其他流動應收款，以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的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於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跌至低於成本。

如果減值虧損在其後的期間減少，而且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應通過損益轉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轉回不應使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數額。

除因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交易性款項而確認的減值虧損外（該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但並非完全沒有可能收回），其他減值虧損會直接沖銷相應的資產。在這種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會採用準備賬來記錄。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被視為不可收回的數額便會直接沖銷交易性款項，與該債務有關而在準備賬內記錄的相關數額也會轉回。其後收回早前計入準備賬的數額會在準備賬轉回。準備賬的其他變動和其後收回早前直接沖銷的數額均在損益內確認。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參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與商譽有關除外）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劃歸為以經營租賃持有的預付租賃土地權益；
- 無形資產；
- 附屬公司的投資；及
- 商譽。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就商譽和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存在，本集團也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數額。

(i) 計算可收回價值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數額。

(ii)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產生現金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產生現金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而言，首先會分配至減少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扣除銷售成本後之個別公平價值或使用價值（倘能釐定）。

(iii)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計算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則撥回減值虧損。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乃不會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僅限於倘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計算之資產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內。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集團須按「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有關年度首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集團採用等同年底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標準。（見附註1(h) (i)及(ii)）。

於中期期間確認的有關商譽及按成本值入賬之非掛牌權益證券的減值損失不會於其後轉回。即使在中期期間的附屬的財務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並發現在此時應不用確認虧損或應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i)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是指於軌道位置營運衛星之權利，其使用年期並無限期及不予攤銷。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並無限期，並且會每年檢討，以確定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項資產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的評估。若欠缺有關事件及情況，則使用年期的評估將會由無限期變為有限期，而有關變動將由變更日期起按前瞻基準應用入賬，並且於該項資產之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損益扣除攤銷。

(j)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值，惟倘若有關應收款項為借予關連各方且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則作別論。於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值。減值虧損以量度於資產賬面值和估計將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異計量，當折現有重大的影響以財務資產固有的有效利率貼現（如：此等資產初始確認時計算的有效利率）。

(k) 其他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初始以成本列賬，而成本即交易價格，惟公允價值能更可靠地以估值方法（其可變數祇包括來自市場數據）進行估計除外。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

本集團會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有關的投資。

(l)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減應佔交易費用確認。於初步確認後，附息借款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最初被認可的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異，連同任何利息和應付費用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m)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之影響屬並不重大則作別論，而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而流動性高之投資項目，該等項目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所須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較小，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通知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o)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各項非現金福利令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延遲付款或結算而將會產生重大影響，則此等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須作出之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省市業務之僱員參與各有關地方政府管理之退休計劃。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僱員之薪酬成本之固定比率計算，並於產生時自損益內扣除。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職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之支付責任。

(ii)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公平價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之資本儲備亦相應增加。購股權公平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並考慮到授予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先履行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發購股權，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價值總額乃予歸屬期間平均分配，並考慮到購股權將歸屬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內，會檢討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於過往年度確認之任何累計公平價值調整會在檢討年度於損益內扣除／計入，惟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作別論，並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之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並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沒收購股權僅由於未能達致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場價格之歸屬條件則作別論。權益數額乃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行使（當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當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iii) 終止利益

終止利益將於（及僅可於該情況下）有證據顯示本集團會根據詳盡及正式之計劃（該計劃並無實際撤回之可能），因僱員自願離職而終止僱用或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之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是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於股本中直接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相關稅項金額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採用於結算日所訂定或大致訂定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年度之應付稅項作出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分別來自就財務申報而言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稅基所產生之可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尚未動用之稅務虧損及尚未動用之稅收抵免所產生。

除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未來之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於抵銷將予動用之資產為限）均會予以確認。足以支持確認因可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而產生者（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預計撥回可扣減暫時差異之同一期間或因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予撥回或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須計及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之差異，並預期在能夠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期間內撥回。

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為：就稅務而言因不可扣減之商譽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惟不得為業務合併之一部份），以及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倘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有關差異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或倘屬可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在將來撥回之差異）。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支付形式，採用於結算日所訂定或大致上訂定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不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而倘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有關稅項利益，則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減少。倘預期可獲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則任何該等減幅均會撥回。

因分派股息而出現之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派付有關股息之負債時確認。

當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各自均會分開呈列，並且不予抵銷。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合法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之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 就現時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在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機構；或
 - 不同之應課稅機構，而有關機構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之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當期稅項資產及清償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預期會導致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並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之負債作出撥備。倘出現重大金錢時間價值，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之支出現值呈列撥備。

倘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將該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者則作別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r) 收入確認

倘有經濟效益將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倘適用）時，則收入乃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內確認：

(i) 轉發器使用收入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之收入於合約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分期等額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因使用衛星轉發器容量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

(ii) 服務收入

就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有效利率方法於以應計基準確認。

(iv)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以分期等額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從使用租賃資產提取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務優惠在損益內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份。或然租金收入在賺取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s)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惟因用作對沖外國業務投資淨額之外幣借貸而產生之匯兌收益則於全面收益直接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公平價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

本集團主要業務之功能貨幣為美元，於呈報財務報表時換算為港元。因港元與美元掛鉤，外幣兌換波動對本集團影響輕微。

外國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適用外幣匯率大概相同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適用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且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中個別地累計。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外國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在確認出售溢利或虧損時從股本轉撥入損益。

(t) 借貸成本

除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份。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之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內。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之借貸成本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致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絕大部分準備工作暫停或完成時，借貸成本方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u) 關連人士

在編製本賬項時，與集團關聯人士是指：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集團及該人士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v) 該人士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屬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人士如屬(i)所指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屬提供福利予集團或與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可影響，或受該個人影響，他們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一名成員。

(v)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所報告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款項，乃按照為分配資源予本公司不同業務及地區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之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而確認。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如符合上述大部份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這些準則和詮釋均在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香港會計師公會其後頒佈的多項相等的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完全相同。

其中，下列列示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改善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內容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2007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支付－授予條件和取消

由於《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與本集團於以往年度所採納之政策一致，故該等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並不包含任何特定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之額外披露規定。其他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之影響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分部資料須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考慮及管理本集團之方式披露，就各須予呈報分部之呈報金額作為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數據，以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此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影響，因為過往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報方式是將本集團財務報表細分為多個分部，而此編製方式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層所獲提供之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
- 由於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本集團已在經修訂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將因與權益股東相關交易所引致的權益於期內出現變動的詳情與其他收支分開列報。所有其他損益會於綜合收益表中或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本集團財務報告已對綜合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採取新的格式，並已重列了相應數額以符合新的列報要求。這項列報要求的變動沒有對所呈列的任何期間的報告損益、收支總額或資產淨值構成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撤銷有關自收購前溢利撥款派發之股息應確認為於投資對象之投資賬面值減少而非收入之規定。因此，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應收附屬公司之股息（不論自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撥款派發）將在本公司之損益中確認，而於投資對象之投資賬面值將不會削減，除非賬面值因投資對象宣派股息而被評定為出現減值。在此等情況，除在損益確認股息收入外，本公司將確認減值虧損。根據該項修訂之過渡條文，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任何應收股息將按前瞻基準應用是項新政策，而過往期間之應收股息則並無予以重列。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持有、經營、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

營業額乃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已收及應收收入。年內於營業額確認之各項收益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收入	557,749	385,391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	18,388	18,153
服務收入	1,978	128
	<u>578,115</u>	<u>403,672</u>

4 其他淨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其他淨收入基本包括以下各項：		
利息收入	1,419	11,433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	485	5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餘 (附註16(d))	30,149	51,595
	<u>32,053</u>	<u>63,577</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466	22,033
延遲支付款項之利息費用	2,101	-
其他借貸成本	301	2,811
	<u>4,868</u>	<u>24,844</u>

(b) 員工支出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員工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退休金供款	1,871	2,18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4,161	47,247
	<u>46,032</u>	<u>49,432</u>

(c) 其他項目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137	1,165
—稅務服務	120	-
—其他服務	365	10
折舊	264,673	214,470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攤銷	376	376
外幣匯兌虧損／(盈餘)	309	(687)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支付金額		
—土地及樓宇及設備	450	546
—衛星轉發器容量	3,483	4,53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1,462	5,637
收回已沖銷之壞賬	(67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附註16(a))	-	8,397
	<u>-</u>	<u>8,397</u>

6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指：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本年度稅項－海外 本年度稅項	12,175	12,560
遞延稅項－香港 暫時差異之出現 新利得稅率對原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餘額的影響	(54,355)	33,248
	—	(3,257)
	(54,355)	29,991
實際稅項(抵免)／費用	(42,180)	42,551

稅項乃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本年度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 (二零零八年：16.5%) 的稅率計算。海外稅項包括已付或應付有關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地區向客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而產生的預提稅項。

(b) 稅項(抵免)／費用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所作之對賬：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11,904	92,051
根據除稅前溢利按有關國家適用 之稅率計算之名義稅項	35,109	14,985
海外預提稅項	11,964	12,560
海外利得稅	210	—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19,375	4,310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22,607)	(13,401)
未使用而未確認的可抵扣稅項虧損 之稅務影響	824	13,170
過往年度未確認而本年度動用 之遞延稅項之稅務影響	—	(166)
終止租賃協議之稅務影響(附註i)	(88,863)	—
新利得稅率對原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餘額的影響	—	(3,257)
其他(附註ii)	1,808	14,350
實際稅項(抵免)／費用	(42,180)	42,551

附註：

- (i)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訂立之租賃協議（「1999租賃協議」），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將亞太2R衛星之全部業務以及亞太2R衛星接近全部衛星轉發器轉讓。此項交易已於一九九九年入賬列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因此錄得利潤。

於二零零六年，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接納建議把出售亞太2R衛星所得款項當作於亞太2R衛星剩餘使用壽命直至2012/2013課稅年度止整個期間之應課稅收入。

年內，本集團訂立租賃終止協議（「終止」），通過537,069,000元之付款來取消、終止及抵消1999租賃協議項下的全部權利、職責、責任與義務。有關付款乃分別分配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估計公平價值，這是因為考慮到亞太2R衛星之轉發器容量剩餘壽命已於終止後轉移至本集團。按有關1999租賃協議之出售所得款項的稅務處理，管理層認為有關款項應視為減少於亞太2R衛星剩餘使用壽命直至2012/2013課稅年度止的出售所得款額。

- (ii) 在二零零八年的餘額是有關為計提於二零零六年所出售轉發器所得的利潤之稅項。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被稅務局要求提供關於二零零六年所出售若干轉發器獲利性質的資料，及這項交易是否需要徵稅。該附屬公司已提供相關資料予稅務局。直至本財務報表審核日，並沒有收到稅務局的課稅評定。管理層相信這項交易應該屬於資本性交易及現階段正搜集相關資料以證明這項交易屬於資本性交易。但是，由於難以評估此交易不需要徵稅的成功可能性，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出售衛星轉發器獲利可能發生的稅項作遞延稅項撥備，約為14,350,000元。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質福利 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元	績效 獎勵金 千元	終止 服務福利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程廣仁(附註c)	50	2,644	175	700	-	3,569
齊良(附註c)	50	1,843	130	640	-	2,663
童旭東(附註c)	21	908	61	-	944	1,934
非執行董事						
芮曉武(附註a)	-	-	-	-	-	-
林 暎	50	-	-	-	-	50
尹衍樑	50	-	-	-	-	50
吳真木	50	-	-	-	-	50
翁富聰	50	-	-	-	-	50
吳勁風	29	-	-	-	-	29
曾達夢(附註b)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200	-	-	-	-	200
林錫光	200	-	-	-	-	200
崔利國	200	-	-	-	-	200
宦國蒼	200	-	-	-	-	200
	<u>1,150</u>	<u>5,395</u>	<u>366</u>	<u>1,340</u>	<u>944</u>	<u>9,195</u>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質福利 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元	績效 獎勵金 千元	終止 服務福利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程广仁(附註c)	27	1,494	87	289	-	1,897
齊良(附註c)	27	1,071	73	201	-	1,372
童旭東(附註c)	50	2,360	151	470	-	3,031
倪翼丰	23	1,813	97	210	579	2,722
非執行董事						
芮晓武(附註a)	-	-	-	-	-	-
趙立強	23	-	-	-	-	23
林 暉	50	-	-	-	-	50
尹衍樑	50	-	-	-	-	50
吳真木	50	-	-	-	-	50
翁富聰	50	-	-	-	-	50
曾達夢(附註b)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200	-	-	-	-	200
林錫光	200	-	-	-	-	200
崔利國	200	-	-	-	-	200
宦國蒼	200	-	-	-	-	200
	<u>1,150</u>	<u>6,738</u>	<u>408</u>	<u>1,170</u>	<u>579</u>	<u>10,045</u>

附註：

- (a) 非執行董事芮晓武先生放棄收取二零零九年度及二零零八年度的董事袍金。
- (b) 曾達夢先生為替任董事。替任董事不獲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 (c) 有關金額代表已實際支付之金額或相關董事就本年度應收取之金額。除上文披露之額外，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有權收取2,635,000元(二零零八年：2,980,000元)之表現相關獎勵金。目前尚未訂出上述獎勵金之分配。

8 最高薪僱員

在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三名為董事(二零零八：三名)，彼等酬金之詳情已於附註7披露。有關其他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僱員之總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2,878	3,014
績效獎勵金	882	6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1	206
終止服務福利	977	932
	<u>4,938</u>	<u>4,780</u>

該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無－1,000,000元	—	—
1,000,001元－1,500,000元	—	—
2,000,001元－2,500,000元	2	2
	<u>2</u>	<u>2</u>

9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依據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簽訂的出售協議書，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中國衛賽特」)(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同意以代價4,800,000人民幣(約5,328,000元)出售其在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亞太東方」)之所有權益給獨立第三者。亞太東方直接持有北京中廣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35%權益，是本公司之共同控制企業，亦是二零零八年此項出售的其中一部份。

出售淨資產值：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60
應收貿易賬款	16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3,767)
已收預繳租金	(1,388)
股東之貸款	(990)
	<hr/>
	2,995
少數股東權益	(839)
其他儲備及匯兌儲備	(1,011)
中國衛賽特放棄收取貸款	990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3,193
	<hr/>
代價	<u>5,328</u>

分析關於出售一所附屬公司之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代價	5,328
已出售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532)
	<hr/>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4,796</u>

10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依據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出售協議書，本集團同意以代價88,550,000元出售其在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之所有權益給獨立第三者。

出售淨資產值(代表集團佔有之部份)：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100
應收貿易賬款	6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2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6,268)
股東之貸款	(67,139)
	<hr/>
	5,926
交易費用	1,056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9,590
	<hr/>
淨代價	<u>16,572</u>
代價	
其他應收賬收款	88,550
向股東之還款	1,457
	<hr/>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u>16,572</u>

11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根據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的決議，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中國衛賽特」)(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進行自動清盤。中國衛賽特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解散及獲得溢利6,146,000元。

12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記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虧損6,258,000元(二零零八年：3,731,000元)。

13 股息

本年度應付股東之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末期股息	<u>—</u>	<u>—</u>

14 每股溢利

(a)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為254,084,000元(二零零八年：49,58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3,265,000股(二零零八年：413,26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溢利

因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所以每股攤薄溢利跟每股基本溢利相同。

1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照所提供之服務及地理位置來管理業務。本集團繼續維持兩個主要業務分部，分別是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以及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層所獲提供內部呈報以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的方式一致。本集團之總分部營業額再根據客戶的地理位置而細分。

分部間之價格與第三者客戶所訂之條款相近。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以及在分部間劃分資源所使用之資料目的。本集團之高級執行管理層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投資物業、會所會籍及其他公司共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直接管理之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已收預繳租金、本期稅項、已收按金、遞延收入及銀行貸款。

營業額及開支是參考各分部所帶來的銷售額，以及各分部所錄得的開支或因為有關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各個須予呈報分部。

此外，分部營業額是根據客戶的地理位置而按總計基準分配。

業務分部

下表載列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本集團經營類別劃分之收入及業績。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廣播 及電訊服務		分部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557,749	385,391	18,388	18,153	-	-	576,137	403,544
分部間之營業額	10,400	11,115	-	1,357	(10,400)	(12,472)	-	-
總計	<u>568,149</u>	<u>396,506</u>	<u>18,388</u>	<u>19,510</u>	<u>(10,400)</u>	<u>(12,472)</u>	576,137	403,544
服務收入							1,978	128
							<u>578,115</u>	<u>403,672</u>
分部結果	247,222	120,833	5,404	(8,904)	-	-	252,626	111,929
服務收入							1,978	128
未分配之其他淨收入							35,240	68,859
未分配之行政支出							(46,032)	(48,990)
- 員工支出							(33,186)	(30,211)
- 辦公室費用								
經營溢利							210,626	101,715
財務成本							(4,868)	(24,844)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6,146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2,397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	3,193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	9,590
除稅前溢利							211,904	92,051
稅項抵免/(費用)							42,180	(42,551)
年度溢利							<u>254,084</u>	<u>49,500</u>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廣播 及電訊服務		分部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年內折舊	264,321	212,011	352	2,459			264,673	214,470
年內減值虧損	-	1,739	-	6,658			-	8,397
重大非現金項目支出 (不包括折舊)	811	657	651	4,980			1,462	5,637
年內固定資產及無形 資產資本開支	<u>788,773</u>	<u>7,098</u>	<u>240</u>	<u>359</u>			<u>789,013</u>	<u>7,457</u>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廣播 及電訊服務		分部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分部資產	2,853,238	2,186,865	10,385	8,154	(43,743)	(35,465)	2,819,880	2,159,554
投資物業							4,864	5,159
會所會籍							5,537	5,537
未分配之資產							288,298	376,033
資產總計							<u>3,118,579</u>	<u>2,546,283</u>
分部負債	389,027	350,007	48,254	60,997	(43,743)	(35,465)	393,538	375,539
遞延稅項負債							32,627	86,982
未分配之負債							403,257	43,197
負債總計							<u>829,422</u>	<u>505,718</u>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營運資產主要包括已用於或將用於傳輸至不同國家但不是位於特定地區之衛星，所以不能按地區分析資產賬面值。

下表載列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總收入。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新加坡		印尼		其他		總計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對外客戶 之營業額	<u>63,958</u>	<u>54,292</u>	<u>151,755</u>	<u>165,162</u>	<u>82,094</u>	<u>53,976</u>	<u>108,548</u>	<u>77,235</u>	<u>171,760</u>	<u>53,007</u>	<u>578,115</u>	<u>403,672</u>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傢俬及 設備、 汽車及 電腦設備 千元	通訊衛星 設備 千元	通訊站 千元	通訊衛星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9,011	13,017	44,422	135,757	16,516	4,966,051	2,670	5,277,444
匯兌調整	-	51	151	492	715	-	38	1,447
添置	-	75	1,000	754	25	-	5,603	7,457
出售	(582)	(1,105)	(1,913)	(11,597)	(17,256)	(125,179)	(882)	(158,514)
成本調整(附註ii)	-	-	-	-	-	(11,700)	(28)	(11,728)
轉撥	-	93	286	493	-	-	(872)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8,429	12,131	43,946	125,899	-	4,829,172	6,529	5,116,106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8,429	12,131	43,946	125,899	-	4,829,172	6,529	5,116,106
添置	-	86	38	269	-	404,979	250,056	655,428
出售	-	-	(261)	(4,814)	-	(62,589)	-	(67,664)
成本調整(附註ii)	-	-	-	-	-	(11,700)	-	(11,700)
轉撥	-	5,100	2,223	5,663	-	-	(12,986)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8,429	17,317	45,946	127,017	-	5,159,862	243,599	5,692,17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0,254	5,291	40,698	93,347	11,707	2,597,826	-	2,769,123
匯兌差額	-	51	92	388	507	-	-	1,038
年內費用	2,018	459	1,270	10,864	475	199,384	-	214,470
減值虧損(附註i)	-	-	-	6,657	-	1,740	-	8,397
出售時回撥	(582)	(1,105)	(1,598)	(9,180)	(12,689)	(35,236)	-	(60,39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90	4,696	40,462	102,076	-	2,763,714	-	2,932,63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1,690	4,696	40,462	102,076	-	2,763,714	-	2,932,638
年內費用	2,019	1,060	1,390	9,322	-	250,882	-	264,673
出售時回撥	-	-	(260)	(4,812)	-	(22,022)	-	(27,094)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09	5,756	41,592	106,586	-	2,992,574	-	3,170,21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4,720</u>	<u>11,561</u>	<u>4,354</u>	<u>20,431</u>	<u>-</u>	<u>2,167,288</u>	<u>243,599</u>	<u>2,521,953</u>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739</u>	<u>7,435</u>	<u>3,484</u>	<u>23,823</u>	<u>-</u>	<u>2,065,458</u>	<u>6,529</u>	<u>2,183,468</u>

附註(i) 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審閱，當固定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少於賬面值時，此資產將被作減值虧損。因此，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已確認有關通訊衛星—亞太1A衛星及電視上行及廣播設備之減值虧損為8,397,000元，並已計入損益內。根據本集團評估，二零零九年並無減值需要。

附註(ii) 對成本調整的影響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八日與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 (「Thales」) 簽訂之協議，當Thales向其本身客戶成功交付一個技術設計與亞太6號衛星相同的衛星後，本集團可收取為數1,500,000美元(約11,700,000元)之款項。年內已就Thales交付一個技術設計與亞太6號衛星相同的衛星而確認11,700,000元(二零零八年：11,700,000元)，有關款項乃視作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通訊衛星之成本的扣減。

(b) 本公司

	汽車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c) 本集團持有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在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74,720	76,739

(d)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

- (i) 誠如上文所披露，位於租賃土地上持作自用之樓宇公平價值因無法於訂立租賃時與租賃土地之公平價值獨立計量，所以入賬列作融資租賃持有。
- (ii)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亞太5號衛星54個轉發器之軌道測試完成，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投入服務。根據本集團與供應方Loral Orion, Inc (「Loral Orion」) 訂立之安排，本集團承擔亞太5號衛星於融資租賃項下37個轉發器(「亞太轉發器」) 整段使用限期中之風險及回報，其他17個轉發器之風險及回報則由Loral Orion承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有關亞太5號衛星之通訊衛星之賬面淨值為563,672,000元(二零零八年：670,814,000元)。

根據與Loral Orion訂立之多項修訂協議，Loral Orion有選擇權於完成亞太5號衛星之軌道測試後第四年取得4個亞太轉發器，及於第五年取得4個亞太轉發器之餘下運作年期，總代價為282,865,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Telesat Satellite LP（「Telesat」、Loral Orion的收購者）行使選擇權從而獲得2個、4個及2個亞太轉發器，總代價分別為70,716,000元、141,433,000元及70,716,000元。因此，來自2個、4個及2個亞太轉發器轉讓而取得之收益已分別於二零零六、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之收益表內確認為17,503,000元、51,490,000元及30,149,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餘下亞太轉發器涉及上述安排（二零零八年：43,278,000元）。

(e) 衛星之在軌保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在軌保險並無完全覆蓋衛星現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軌衛星之賬面淨值合計為2,167,288,000元（二零零八年：2,065,458,000元）。

(f) 添置衛星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添置衛星，是關於終止1999租賃協議（附註6(b)(i)）後亞太2R衛星之轉發器容量剩餘壽命的估計公平價值為404,979,000港元。

17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本集團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78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858
年內費用	37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3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234
年內費用	37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44

1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由獨立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經參考潛在之應收回收入之租金收入淨額後按公開市值基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為4,864,000元(二零零八年：5,159,000元)。年內重估虧損為295,000元(二零零八年：12,000元)於損益內確認。

位於中國之中期租約投資物業已按經營租約租出，年內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為190,000元(二零零八年：254,000元)。

19 無形資產

所收購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之賬面值包括以下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軌道位置	133,585	-	-	-

通過終止，本集團已取得於一軌道位置營運衛星之權利，該項無形資產被視為具備無限使用年期。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並無減值需要。

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將未來現金流量貼現並每年估算。現金流量的計算是按照已經管理層認可之最近三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算及計劃來計算(其後轉為永久)。二零一二年後，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而帶來的預估收入會用作計算永久期間的現金流量，而此與業務方面的一般預期相符。現金流量的現值是以約6.6%的貼現率貼現計算。

20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15,862	615,862

(b) 流動資產項下之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通知隨時付還。

(c) 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僅載有對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此等公司全部均為附註1(c)所界定之受控制附屬公司，並已綜合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及債務證券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APT Satelli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40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顯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A」類100港元；無投票權「B」類遞延股542,5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APT Satellite Enterprise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APT Satellite Global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APT Satellite Link Limited	開曼群島	2美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亞太衛星峰順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電視上行及下行服務
APT Satellite Vision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出租衛星
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電訊服務
Haslett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Skywork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不活躍業務
138租約合夥企業	香港	合夥人資金329,128,8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活躍業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及債務證券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20港元	100%	-	100%	持有物業
亞訊通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全資外資企業，中國	註冊資本 10,0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Middle East Venture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Middle East Satellite FZE	阿聯酋哈伊馬角自由貿易區	3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100%	-	100%	管理及項目管理顧問

* 除非另有註明，經營地點乃註冊成立/建立地點。

各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借貸股本。

21 預付費用、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預付費用乃使用一些預設頻率權利的預繳牌照費用。部分於一年內到期之預付費用已列賬於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2,947	29,104
減：流動部分(列賬流動資產項目下之按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7,400)	(10,081)
非流動部分	<u>25,547</u>	<u>19,023</u>

22 應收貿易賬款(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第三方欠款	106,171	64,584
本公司若干股東之附屬公司欠款	5,298	41
本公司股東之控股公司之欠款	5,377	2,518
	<u>116,846</u>	<u>67,143</u>

預期一年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為30日。以下為於結算日按賬齡分析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0-30日	80,017	57,087
31-60日	18,742	2,920
61-90日	5,025	2,532
91-120日	4,866	2,379
超過120日	8,196	2,225
	<u>116,846</u>	<u>67,143</u>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33(a)。

(b)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已記錄於減值撥備中，除非本集團相信日後收回該等款項的可能性很低，有關的減值虧損將直接於應收貿易賬款中撇銷(見附註1(h))。

本年度呆壞賬撥備，包括個別及可收回之虧損組合，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867	13,532	-	-
減值虧損確認	1,462	5,824	-	-
撇銷無法收回之金額	-	(187)	-	-
撥回出售一所附屬 公司之呆壞賬撥備	-	(5,302)	-	-
	<u>15,329</u>	<u>13,867</u>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329</u>	<u>13,867</u>	<u>-</u>	<u>-</u>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15,329,000元(二零零八年：13,867,000元)被個別地認定為需作減值。個別減值的賬款是相關客戶有重大財務困難和管理層評估只有部分賬款預計能收回。所以，1,462,000元呆壞賬特別撥備(二零零八年：5,824,000元)被確認。本集團並未持有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c) 沒有作減值虧損之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中沒有被個別或共同進行減值的應收款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欠款期少於一個月	80,017	57,087	-	-
欠款期在一個月至 三個月內	23,767	5,452	-	-
欠款期超過三個月	13,062	4,604	-	-
	<u>116,846</u>	<u>67,143</u>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6,846</u>	<u>67,143</u>	<u>-</u>	<u>-</u>

不減值之已過期的應收賬款是由於獨立客戶過往跟本集團有良好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未出現重大變動，認為餘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無須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未持有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23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 資產				
— 於中國非上市之金融資產	<u>-</u>	<u>102,277</u>	<u>-</u>	<u>-</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是無市場報價，實際利率為1.45%及於年內已全數出售。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構成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	217,326	114,046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u>58,604</u>	<u>7,495</u>	<u>209</u>	<u>493</u>
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275,930</u>	<u>121,541</u>	<u>209</u>	<u>493</u>

(b) 除稅前溢利至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之對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11,904	92,051
調整：		
折舊	264,673	214,470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之攤銷	376	3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溢利	(30,149)	(51,595)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損	295	12
利息收入	(1,419)	(11,433)
財務成本	4,868	24,844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6,146)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減值損失	1,462	5,637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8,397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2,397)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	(3,193)
出售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	(9,59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445,864	267,579
應收貿易賬款(淨)之(增加)/減少	(51,165)	7,468
預付費用之增加	(6,524)	(4,886)
應收直屬母公司款項之增加	(64)	(5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 減少/(增加)	15,146	(4,499)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之增加	1,662	5,937
已收預繳租金之增加	18,803	8,316
應收一所共同控制企業款項減少	-	5,530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2,120)	13,283
已收按金增加	13,154	3,469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434,756	302,143

25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以下為按賬齡分析之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0 – 3個月	115,125	5,979	2,268	17
4 – 6個月	–	–	–	–
7 – 9個月	–	–	–	–
9 – 12個月	–	–	–	–
	<u>115,125</u>	<u>5,979</u>	<u>2,268</u>	<u>17</u>
應計支出	<u>83,734</u>	<u>35,356</u>	<u>3,218</u>	<u>4,90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98,859</u></u>	<u><u>41,335</u></u>	<u><u>5,486</u></u>	<u><u>4,922</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包括遞延代價為53,707,000元，此金額是關於詳列於附註6(b)(i)的終止。該遞延代價的利息是以固定利率每年8%來計算的，而未償還的結餘預期將於一年內清還。

26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銀行貸款	209,731	–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u>(69,690)</u>	<u>–</u>
一年後到期款額	<u><u>140,041</u></u>	<u><u>–</u></u>
銀行借貸之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或按通知	69,690	–
一年後但五年內	<u>140,041</u>	<u>–</u>
	<u><u>209,731</u></u>	<u><u>–</u></u>

27 已收按金

該等款項乃指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所收取之按金。

28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指提供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所收取而未確認之收入。遞延收入是根據載列於附註1(r)(i)的轉發器使用及相關服務收入之收入確認政策於損益內確認。

29 資產負債表內之稅項

(a) 資產負債表內之本年稅項指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應付海外稅項	4,370	7,254
有關過往年度之海外稅項撥備結餘	92,627	90,988
	<u>96,997</u>	<u>98,242</u>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份以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稅務折舊額超出 有關折舊之數額 千元	虧損 千元	遞延 租賃收入 千元	其他 暫時差異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64,223	(444,893)	138,411	(751)	56,990
新利得稅率對原已確認的 遞延所得稅餘額的影響	(20,813)	25,422	(7,909)	43	(3,257)
扣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37,991)	98,033	(26,143)	(650)	33,249
	<u>305,419</u>	<u>(321,438)</u>	<u>104,359</u>	<u>(1,358)</u>	<u>86,982</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419	(321,438)	104,359	(1,358)	86,982
扣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27,267)	73,867	(101,264)	309	(54,355)
	<u>278,152</u>	<u>(247,571)</u>	<u>3,095</u>	<u>(1,049)</u>	<u>32,627</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 負債淨額	<u>32,627</u>	<u>86,982</u>

(ii) 本公司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c) 未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資產難以實現，本集團並未就稅項虧損122,129,000元（二零零八年：64,180,000元）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異789,000元（二零零八年：90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條例，稅務虧損並沒有限期。

30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千元
每股面值0.10元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265	41,327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元之股份，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於兩年內均無任何變動。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就本公司餘下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b)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相對應之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確保融資渠道，為股東及其他風險投資者帶來持續回報。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開展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負債水準獲取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之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按照行業慣例，本集團在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基礎上，監控其資本結構。為此本集團將淨債務定義為債務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從二零零八年開始直到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策略是保持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在一個百分比上，即低於50%。為了維持或調整這比率，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金額支付給股東，發行新股，回報股東，提出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概述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 應計支出	198,859	41,335	5,486	4,922
少數股東之貸款	-	6,088	-	-
一年內到期之 有抵押銀行貸款	69,690	-	-	-
	<u>268,549</u>	<u>47,423</u>	<u>5,486</u>	<u>4,922</u>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 有抵押銀行貸款	140,041	-	-	-
	<u>140,041</u>	<u>-</u>	<u>-</u>	<u>-</u>
總負債	408,590	47,423	5,486	4,92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30)	(121,541)	(209)	(4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00)	(808)	-	-
	<u>124,360</u>	<u>(74,926)</u>	<u>5,277</u>	<u>4,429</u>
淨負債	124,360	(74,926)	5,277	4,429
總權益	<u>2,289,157</u>	<u>2,040,565</u>	<u>1,943,526</u>	<u>1,948,444</u>
經調整權益	<u>2,289,157</u>	<u>2,040,565</u>	<u>1,943,526</u>	<u>1,948,444</u>
淨負債與經調整 的資本比率	<u>5%</u>	<u>不適用</u>	<u>1%</u>	<u>1%</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通信」）訂立一份一般銀行融資（「銀行融資」）安排，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亞太通信之若干物業、有關亞太2R衛星及亞太5號衛星合約所得現金收入之轉讓、亞太2R衛星之保險索償所得、以存有亞太2R衛星及亞太5號衛星將會或已經提供服務而收到之客戶按金及付款的記賬賬戶以及記賬賬戶內任何應計利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銀行融資中的30,000,000美元（約234,000,000元）及於年內，亞太通信已還款3,000,000美元（約23,400,000元）。

這貸款契約包含以下協議：

(i) 財務契諾

銀行融資規定本集團於融資期內的不同期間須符合若干財務比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承諾確保：(i)本集團之合計綜合淨值維持在不低於1,600,000,000元；(ii)合計綜合負債總額將不超過綜合淨值之120%以及(iii)各個財政年度之綜合EBITDA不低於20,000,000美元。

(ii) 記帳賬戶條件

亞太通信須在此記帳賬戶內保持不少於貸款之一個月利息的存款。

(iii) 其他

銀行融資包括此類協議的常見契諾，包括對亞太通信與本公司負上額外債務之能力作出限制以及若干有關擁有權之限制。

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之融資須即時償還。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而言，本集團已遵守上述各項契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銀行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出具保證函，乃由本集團賬面淨值約4,305,000元(二零零八年：4,422,000元)之土地與樓宇作抵押。

31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2001」)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向其僱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計劃2002」)，自此後將不會再授出計劃2001項下之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所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直至到期日為止。

因行使計劃2001及計劃2002所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計劃2002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12,720,000股)之10%。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413,265,000股。

據計劃2002，各合資格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獲授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行使價(認購價)由董事會於提呈時全權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最少於(i)提呈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收市價；(ii)緊於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計劃2002概無授出及行使任何購股權。

根據計劃2001，每名合資格人士所獲授之最高數額為該名合資格人士獲授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或可供發行股份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根據計劃2001已發行及可供發行股份總額之25%。此外，認購價乃經董事會視乎個別情況而釐定，惟將不會少於股份面值或作出低於緊接申請計劃2001項下購股權之邀約獲董事會議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超過20%之折讓。

購股權之變動

年內計劃2001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數目	二零零八年 數目
於一月一日	3,290,000	3,370,000
年內已註銷	(40,000)	(8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50,000</u>	<u>3,290,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之購股權	<u>3,250,000</u>	<u>3,290,000</u>

上述所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765元，並可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行使。

購股權公平價值及假設

就換取授出購股權所獲得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量。對所獲得服務之公平價值估計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購股權之合約年期乃用作此模式之計算元素。提早行使之預期乃計入二項式點陣模式。於二零零九年無授出股權。

32 儲備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價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集團可能須於若干情況下於繳入盈餘中向股東作出分派。

資本儲備包本公司所確認的實際或估計授予僱員之未執行的購股權數目之公平價值，並依據附註1(o)(ii)所載之會計政策的股份支付處理。

重估儲備被建立和辦理，並依據附註1(e)之會計政策而處理。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儲備乃根據附註1(s)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儲備指根據有關國家之有關法例及規例由附屬公司撥出而不可供分派之企業發展基金、一般儲備基金及法定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為604,106,000元（二零零八年：610,251,000元）。

33 金融工具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須承擔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息風險及外匯風險。該等風險受下述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所限制。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現金投資。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上限為該些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按持續基準監察此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定期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毋須要求抵押品因本集團通常收取貿易按金，金額相等於應付予本集團季度使用費。倘未能按時支付使用款項，則本集團可終止轉發器使用協議。

於結算日，本集團於衛星轉發器業務分部內之信貸風險出現若干集中情況，於應收貿易賬款中，其中10%（二零零八年：20%）及37%（二零零八年：72%）乃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在流動資金方面的信貸風險是有限，因為其主要的財務機構都獲得國際信貸評級代理的高度信貸評級。管理層沒有預期在發生各方不履約情況下有任何損失。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之個別營運實體須自行負責其本身之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惟須得到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及其遵守貸諾之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之現金儲備及足夠之已落實主要財務機構資金額度，以應付本集團之長短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列示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和衍生金融負債，是基於對合同未經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支付利息的計算採用合同利率或如果浮動利率的基礎上，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之目前的利率)，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而未 貼現的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元	一年後但 不足兩年 千元	超過兩年但 不足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8,859	(198,859)	(198,859)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209,731	(218,914)	(74,602)	(96,534)	(47,778)	-
	<u>408,590</u>	<u>(417,773)</u>	<u>(273,461)</u>	<u>(96,534)</u>	<u>(47,778)</u>	<u>-</u>
本公司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u>5,486</u>	<u>(5,486)</u>	<u>(5,486)</u>	<u>-</u>	<u>-</u>	<u>-</u>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而未 貼現的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元	一年後但 不足兩年 千元	超過兩年但 不足五年 千元	超過五年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41,335	(42,221)	(42,156)	(65)	-	-
少數股東之貸款	6,088	(6,088)	(6,088)	-	-	-
	<u>47,423</u>	<u>(48,309)</u>	<u>(48,244)</u>	<u>(65)</u>	<u>-</u>	<u>-</u>
本公司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u>4,922</u>	<u>(4,922)</u>	<u>(4,922)</u>	<u>-</u>	<u>-</u>	<u>-</u>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利率波動而承受利率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貸款只包括浮息貸款。本集團可適當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本集團承受之利率風險，惟本集團認為於二零零九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利率向上波動增加新造銀行貸款成本及尚未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成本。因此，利率顯著上升可能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i) 利率概況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	千元	實際利率 %	千元
可變利率貸款：				
抵押銀行貸款	2.09	2,466	-	-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計息金融工具之影響而言，估計普遍加息一百個基點，將導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總權益減少1,759,000元（二零零八年：無）。

本集團一直監察目前以及潛在的利率波動，務求將利率風險保持在合理水平。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報告貨幣為港元。本集團之收入、衛星保險保費及償還債務及絕大部份資本支出均以美元及歐羅計值。本集團餘下之開支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匯率風險。美元兌港元匯率變動之影響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收益表入賬。

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就以有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貨幣持有之其他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貿易賬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本集團確保風險淨值保持於可接受水平，方式為於有需要時按現貨價購買或出售外幣以改善短期不平衡狀況。

(i) 所承受之外匯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了本集團於結算日，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預測交易或認可的資產或負債所帶來的外幣風險。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歐羅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歐羅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2,299	-	238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	378	-	1,316
其他金融資產	-	-	-	90,0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17	53,560	-	28,082
應付款項	(8,736)	(435)	-	(2,245)
總體上淨風險	4,081	55,802	-	117,394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累計溢利）及綜合股權之其他部分因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之外匯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而作出之概約變動。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之外幣匯率	溢利對股權	之外幣匯率	溢利對股權
	%	部分之影響	%	部分之影響
		千元		千元
人民幣	+/-5	+/-2,647	+/-5	+/-6,670
歐羅	+/-5	+/-1,803	+/-5	-

(e) 公平價值

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大約相等於其公平價值：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i) 融資租賃負債

公平價值以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現在的價值，按類似金融工具當前的市場利率貼現。

(ii) 其他金融資產

年內，其他金融資產已全部出售。

34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款為8,300,000元（二零零八年：808,000元）是關於商業安排及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4,305,000元（二零零八年：4,422,000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35 或然負債

(i)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客戶之轉發器使用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益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元，此金額按過往年度賺得之有關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ii)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融資款額為210,600,000元（二零零八年：無）。

36 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已訂約	1,189,481	534
已授權但未訂約	530,400	965
	<u>1,719,881</u>	<u>1,499</u>

37 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下列到期日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i) 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	82	278
一年後但五年內	8	25
	<u>90</u>	<u>303</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之應付租金。租賃期一般為一至三年，租賃期內之租金均固定不變。

(ii) 衛星轉發器容量：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	<u>164</u>	<u>48</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租賃衛星轉發器之應付租金，租賃期為一至三年，租賃期內之租金均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物業租金收入為485,000元(二零零八年：549,000元)。於結算日，物業作租賃用途之總賬面淨值為10,780,000元(二零零八年：11,235,000元)。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合同，於一年內到期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付款租賃為113,000元(二零零八年：251,000元)。有關物業於年內之折舊費用為160,000元(二零零八年：160,000元)。

年內就租賃設備所賺取之服務收入為1,978,000元(二零零八年：96,504元)。於結算日，本集團已與客戶訂立合同，於一年內到期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付款租賃為2,431,000元(二零零八年：96,504元)及大於一年少於五年金額為\$2,605,000(二零零八年：無)。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租賃安排。

38 退休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之司法權區下之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相當於僱員有關收入之5%，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20,000元，亦可自願額外供款。向計劃所作之供款均即時歸屬。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計算，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管理。

按照中國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參加所在轄區相關市政府所主辦的基本設定提存養老計劃。國內僱員均可在正常退休年齡享相當於其薪金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除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某一比率計算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基本退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責任。

39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

(a) 本集團年內與關連各方訂立之交易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予 本公司若干股東之附屬公司之收入(附註i)	57,035	11,432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予 本公司一名股東之控股公司之收入(附註i)	46,766	40,745
支付予控股公司的一名股東之附屬公司 之管理費用(附註ii)	(2,813)	(1,216)
收取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管理費收入(附註iii)	—	363
	<u> </u>	<u> </u>

根據上市規則，上述若干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此等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已於董事會報告書內「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內披露。

(b) 於結算日，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及應付關連各方款額如下：

	應收直屬母公司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已收預繳租金及 遞延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直屬母公司	219	155	-	-	-	-	-	-
若干股東之附屬公司	-	-	5,298	41	318	1,266	5,847	190
本公司股東之控股公司 (附註(i))	-	-	5,377	2,518	-	-	180,593	178,177
控股公司之股東之 附屬公司	-	-	-	-	412	-	-	-

附註：

- (i) 該等轉發器容量使用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與本集團其他客戶所訂合約之條款及條件相近。
- (ii) 於年內，管理費開支是支付予控股公司的一名股東之一所附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
- (iii) 管理費收入乃根據協議向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收回提供服務之成本。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支付附註7所披露本公司董事及附註8所披露若干最高薪僱員之款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094	12,902
績效獎勵金	5,799	5,259
其他長期福利	681	756
終止服務福利	1,921	1,511
	<u>19,495</u>	<u>20,428</u>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

40 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直屬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亞太衛星國際有限公司)，而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該等公司沒有提供給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41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財務報表乃根據重大會計政策之挑選及應用而編撰，其中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之重大估計及假設，以及於財務報表日期之或然資產與負債之相關披露。實際業績與根據不同假設或條件作出之此等估計可能有別。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

以下為應用目前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部份較重要之判斷範疇：

(i) 折舊

通訊衛星乃按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於使用日期進行工程分析釐定及定期重新評估）以直線法作出折舊撥備。多項因素影響衛星之營運年期，包括建造質素、零件耐用度、燃料耗用情況、所採用之發射運載卡車及監察及操作衛星之技巧。由於電訊行業科技一日千里及本集團之衛星受到若干營運年期限限制，本集團可能需要修訂其衛星及通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定期調整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採用目前之工程數據進行檢討。倘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證實出現重大變動，則本集團會按前瞻基準將該變動之影響入賬列作折舊開支。通訊衛星折舊之詳情於附註1(f)及16披露。

(ii)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根據其客戶賬戶之賬齡及其過往撇銷經驗（經扣除收回款額後），就可能無法收回之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估計需要作出之呆壞賬撥備。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紀錄及客戶目前之信貸程度調整信貸額度。本集團不會就其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一般撥備，然而卻會就其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因此，本集團不斷監察客戶收回款項及付款項情況，並就其客戶未能支付所須款項產生之估計虧損作出呆壞賬撥備。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之款額將會較估計為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呆壞賬作出之撥備為1,462,000元（二零零八年：5,637,000元）。

本集團定期檢討呆壞賬撥備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須撇銷撥備。倘本集團得悉有情況顯示因客戶停止業務、完成破產或債務重組，或完成訴訟或裁定，或有效證據證明無能力償還債務，本集團將會沖銷壞賬。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內部或外界資源以識別資產可能減值之跡象。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此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須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其他因素作出假設，以釐定可變現淨值。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調整先前入賬之減值支出。

本集團運用上述分析以釐定減值測試之時間、個別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貼現率、用作評估減值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已減值資產之公平價值。目前難以準確估計轉發器容量及相關衛星服務之價格及剩餘價值，皆因無法輕易得知本集團資產之市場價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乃根據現有轉發器容量及服務協議之條款計算。本集團業務所在之經濟環境變化迅速，以及用作定出資產可折舊年期所產生之假設及有關資產使用率之判斷、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營運成本價格及款額，均影響此等減值測試之結果。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就此等資產確認先前並無入賬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及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雙方參考使用價值及公平市值，定期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市值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可能需要將先前並無確認之額外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詳情於附註16披露。

(iv) 無形資產的攤銷和減值

本集團每年評估無形資產減值，又或每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應會超過可收回金額時評估無形資產減值。本集團採用預測貼現現金流量法來計量減值。若無形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則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測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而主觀的判斷。所採用的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則可以對可收回金額的計算產生重要影響及產生減值支出。

(v) 或然事項及撥備

或然事項指於財務報表日期不可能或不確定是否出現之承擔，或不可能有現金流出量而可能出現之承擔，因此不會就或然事項入賬。

倘於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可能或肯定須向第三者履行承擔且因此流出資源予第三者，惟預期至少無法自第三者獲取等值回報，則須記錄撥備。此項承擔可能屬於法定、監管或合約性質。

為估計本集團可能產生之開支以履行承擔，本集團管理層考慮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之所有可供參考資料。倘無法就有關款項作出可靠估計，則不會記錄撥備。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5之或然負債。

42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之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告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些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告採用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

在這些發展中，下列列示可能會適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和 單獨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報報告準則》／ 《香港財報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企業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準則和新詮釋對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目前的結論是，雖然採納這些修訂、新準則和詮釋可能導致新增或需修訂披露，但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3. 債務聲明

借貸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尚未償還之計息銀行借貸共約257,400,000港元(約33,000,000美元)。APT (HK)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般銀行融資安排,當中包括一筆貸款金額最高為50,000,000美元(約390,0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用於撥付終止亞太2R衛星之1999租賃協議及附屬協議,以及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貸款融資當中有36,000,000美元已予動用,而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已償還約3,000,000美元。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美元為單位,並以一個月、兩個月或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加1.8%之年利率計息。上述計息銀行借貸以APT (HK)若干物業、有關亞太2R衛星及亞太5號衛星合約所得現金收入之轉讓、亞太2R衛星之保險索償所得、以及存有亞太2R衛星及亞太5號衛星將會或已經提供服務而收到之客戶按金及付款的記帳賬戶以及記帳賬戶內任何應計利息作抵押。APT (HK)之已抵押物業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約為4,276,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1,645,000港元,作為上述銀行借貸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 (a)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客戶之轉發器使用收入毋須繳付海外預提稅項。自一九九九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入需要繳付海外預提稅項,而於一九九九年以後之年度該預提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預提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預提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港元,此金額按過往年度賺得之有關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於本集團日常營業過程中,本集團因其客戶及賣方合約而遭受各種索償。定額賠償之最終金額(如有)仍未能確定,但董事認為任何由此而產生之負債不會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本公司就若干授予APT (HK)之有抵押銀行信貸提供銀行擔保。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信貸已使用之額度為257,400,000港元(約33,000,000美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下列尚未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提撥之未行使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簽訂合同	1,584,758
已批准但未簽訂合同	—
	<hr/>
	1,584,758
	<hr/> <hr/>

就上列債務聲明而言，外幣金額已按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

4. 免責聲明

除上文所述及集團間內部負債及日常應付款項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但未償還或同意將予以發行之借貸資本、銀行透支、押記或債權證、按揭、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或任何融資租約承擔、租購承諾、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5. 結算日後債務變動

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與一間銀行簽訂有關一筆200,000,000美元（約1,560,0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融資（「該融資」）的委託書，該融資乃用於支付亞太7號衛星之部份項目成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本集團之債務、承擔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6. 營運資金

經計及該融資以及本集團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之資金、可動用之銀行信貸以及貸款協議），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之目前需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軌衛星，連同其他地面測控、追蹤及指揮系統在年內運作正常。雖然亞太地區特別中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仍能成功開拓新的市場，增加新客戶，為亞太5號及6號衛星維持較高的使用率。

亞太6號衛星

亞太6號衛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開始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2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衛星的使用率為59%。

亞太5號衛星

亞太5號衛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開始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衛星的使用率為72%。

亞太5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均為區內最先進的高功率通信衛星，覆蓋亞太地區，為本集團客戶提供最先進的衛星通訊及廣播服務，廣受客戶歡迎，從而加強了本集團在區內的競爭優勢和市場開拓。

區內市場增加新衛星

中國市場在二零零七年年中先後增加兩枚新衛星，導致中國市場競爭更為激烈。期內，本集團取得新增的客戶使用及不斷加強和優化服務，從而抵消了中國電視廣播部份客戶轉移的流失。整體而言，上述中國市場因新增衛星的客戶轉移，未有對本集團造成衝擊。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憑藉香港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成功建立的衛星電視平台。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為區內上行及廣播72套衛星電視頻道，比去年同期增加6%。

衛星電訊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亞太服務」）按香港固定傳送者牌照提供衛星對外電訊服務包括VSAT（超小口徑數據終端服務）、設施管理服務及衛星通訊上下行服務，予區內電訊營辦商或用戶。

業務展望

由於區內特別中國市場新衛星投入使用，使轉發器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但預期需求仍會穩定增長。本集團將努力穩固中國市場，開拓海外市場，使衛星使用率能進一步上升，提高效益。

財務回顧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及分析集團的財務狀況時，請一併參考在本年報中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附註。

摘要：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變動
營業額	451,626	426,988	+24,638
毛利	136,834	88,729	+48,105
稅後溢利／(虧損)	4,716	(80,616)	+85,332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5,581	(79,480)	+85,061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 (港仙)	1.35仙	(19.23仙)	+20.58仙
百份比			
總資產	3,135,582	3,407,562	-8%
總負債	1,146,891	1,425,329	-20%
資產負債比率(%)	37%	42%	-5%

本集團營業額比去年增長6%，年內錄得毛利136,834,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增加54%）及本年度溢利為4,71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年虧損為80,616,000港元），主要是本年度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給新客戶使收入有所提高。本集團服務成本錄得減少7%至314,792,000港元，主要是折舊及在軌保險費用降低。行政費用較二零零六年減少7,061,000港元，減少8%，主要是去年確認了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8,347,000港元。本集團之財務成本由二零零六年的64,14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七的55,345,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償還了部份銀行貸款，貸款本金減少。

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收入增長了約9%至395,032,000港元。收入增長主要是新增的服務合同使收入增加。

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下降了約13%至56,45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終止了話音批發服務。

所得稅

本集團之稅項錄得減少35,683,000港元，主要原因是二零零六年解決亞太2R號衛星之稅務事宜，導致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於以往年度，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亞太2R衛星之所有業務及絕大部份衛星轉發器轉讓一事存在爭議。經參考獨立稅務顧問之意見，本公司相信在可行情況下，盡快解決有關爭議以避免額外時間、資源及專業費用，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於二零零六年，該附屬公司已透過本身之獨立稅務顧問向稅務局提交一份解決方案，旨在就課稅評定之有關爭議提出和解建議。二零零六年九月，稅務局接納建議把銷售亞太2R衛星所得款額2,114,758,000港元當作於亞太2R衛星剩餘使用壽命直至2012/2013課稅年度止整個期間之應課稅收入。此外，稅務局接納本公司繼續將亞太2R衛星法定折舊免稅額及一切有關交易支出申報作扣減項目，以抵銷有關應課稅收入。

隨著有關方案獲稅務局接納，1999/2000及2000/2001課稅年度之稅務爭議已得到解決。該附屬公司於1999/2000課稅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淨額乃修訂為零，而早前已支付之21,589,259港元利得稅已獲退回。此外，由於該附屬公司於2000/2001、2001/2002及2002/2003課稅年度錄得稅務虧損，早前已支付之78,385,377港元儲稅券已經連同自購入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中）起計至稅務局接納方案日期之利息一併贖回，而就2002/2003課稅年度已支付之82,868港元暫繳稅已經退回。

由於稅務局接納有關方案，根據結轉累積稅務虧損總額及日後將就亞太IIR衛星扣除之折舊免稅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123,239,000港元。此外，根據日後應課稅之相關遞延租賃收入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166,063,000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應佔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之55%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電訊錄得虧損為1,624,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攤佔亞太電訊業績894,000港元。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率

年內本集團主要資本開支為通訊衛星設備及辦公室設備費，此費用由內部資金支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資本開支為10,683,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已歸還銀行貸款253,013,000港元（相等於32,438,000美元），還款的資金來自內部資金支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過往十二個月期間已符合有抵押貸款協議中要求的所有財務條款。因以上還款，總貸款餘額由930,354,000港元減少至680,335,000港元。本集團債務（經攤銷成本列賬）到期償還概況如下：

償還年期	港元
一年內償還或按通知	217,961,000
一年後但五年內	462,374,000
	680,335,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146,891,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減少278,438,000港元，主要原因是償還了部份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下降至37%，較二零零六年減少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12,0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41,325,000港元）及有抵押存款83,74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9,190,000港元）。該等款項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是足可以應付未來債務還款。

資本結構

本集團繼續維持審慎理財原則及維持穩健匯率與利率風險原則。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安排，此乃由於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美元結算。銀行貸款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計算。本集團將會考慮浮息貸款的利率波動風險，並在適當機會就利率波動風險採取對沖安排。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5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之資產為2,317,2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06,454,000港元）及83,74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9,19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一項銀行貸款抵押。亞太5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之資產，連同其在軌保險索償和所有現有及未來轉發器服務合同作為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此外，其它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4,5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655,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抵押。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總額為3,39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852,000港元)，主要是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計提之設備採購。

或然負債

- (i)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客戶之轉發器使用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益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港元，此金額按過往年度賺得之有關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 (ii)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融資款額為683,05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36,069,000港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員工147名(二零零六年：161名)。就薪酬政策而言，本集團按各僱員各自之職責及市場趨勢付薪。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首次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2001計劃」)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為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2計劃」)。本集團亦已設立激勵員工計劃，藉以進一步鼓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更大的貢獻。

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以增進及提升與僱員工作範疇有關的知識。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軌衛星，連同其它地面測控、追蹤及指揮系統在年內運作正常。縱使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發生金融海嘯、環球經濟危機，以及亞太地區特別是中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仍能在期內成功開拓新的市場，增加新客戶，使亞太5號及6號衛星的使用率進一步提高。

亞太6號衛星

亞太6號衛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開始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2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衛星的使用率為71.9%，比去年同期增長12.9%。

亞太5號衛星

亞太5號衛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開始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該衛星上的轉發器的使用率為83.1%，比去年同期增長約11.1%。

本集團憑藉亞太5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的優越表現，提高市場競爭優勢，在市場開拓特別是海外市場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

中國市場在二零零七年年中先後增加兩枚新衛星，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增加一枚新衛星，導致中國市場競爭更為激烈。但期內本集團透過加強和優化服務，努力鞏固中國市場，故整體而言，激烈的市場競爭未有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衝擊。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憑藉香港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成功建立的衛星電視平臺，為客戶提供衛星電視廣播及上下行服務。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衛視已為區內上行及廣播87套衛星電視頻道，比去年同期增長20.8%。

衛星電訊及設施管理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亞太服務」)按香港固定傳送者牌照提供衛星對外電訊服務，包括VSAT(超小口徑資料終端服務)、設施管理服務及衛星通訊上下行服務。經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的努力，本集團成功落實與一家資訊科技跨國企業合作提供先進、環保的設施管理服務予一家國際知名的航空公司，為期十二年，從而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使本集團資源得以充份利用。

業務展望

鑒於目前環球經濟危機，將仍會持續一段時間，因而導致區內的轉發器需求存在著不明朗因素。同時，區內仍將會有新衛星陸續發射，進一步加劇對區內的市場競爭。面對種種不利週邊環境因素，本集團有充份的信心，透過提高競爭優勢、善用資源、努力開拓市場、加強客戶服務，使本集團能克服未來的挑戰。

財務回顧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及分析集團的財務狀況時，請一併參考在本業績報告中本集團的財務摘要及其附註。

摘要：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變動
營業額	403,672	451,626	-11%
毛利	126,091	136,834	-8%
年度溢利	49,500	4,716	+950%
股東應佔溢利	49,587	5,581	+788%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12.00仙	1.35仙	+10.65仙
總資產	2,546,283	3,135,582	-19%
總負債	505,718	1,146,891	-56%
資產負債比率(%)	20%	37%	-17%

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及年度溢利分別為403,672,000港元及49,500,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比較，收入下降1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停止話音批發服務及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本集團出售一所經營附屬公司—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亞太東方」)，而本集團之綜合收益表只計算此附屬公司截止出售日之收入。

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收入下降了約2.5%至385,391,000港元。收入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若干服務合同終止及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若干新增的服務合同使收入增加的影響淨值。

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下降了約147%至18,15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終止了通訊批發服務及出售了一間營運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東應佔溢利為49,58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了788%，溢利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其他淨收入

其他淨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26,334,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68,871,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是出售若干轉發器確認了一筆51,489,000港元溢利。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在亞太東方之所有權益，因此，獲得出售溢利為3,193,000港元。根據一份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簽訂之出售協議，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中國衛賽特」)(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800,000元(約5,328,000港元)出售其在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亞太東方」)之所有權益給獨立第三者。亞太東方直接持有北京中廣信達數據廣播技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之共同控制企業，亦是此項出售的其中一部份。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及出售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在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之所有權益，因此，本集團獲得溢利為9,590,000港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訂立之出售協議，本集團同意以代價88,550,000港元出售其在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之所有權益給獨立第三者。

於出售業務前，本集團攤佔亞太電訊業績為2,397,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比較增加3,291,000港元。

稅項

稅項由二零零七年的20,445,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42,551,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是出售若干轉發器所作之稅項撥備，金額為14,35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被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要求提供關於二零零六年所出售若干轉發器獲利性質的資料，及這項交易是否需要徵稅。該附屬公司已提供相關資料予稅務局。直至財務報表審核日，並沒有收到稅務局的課稅評定。管理層相信這項交易應該屬於資本性交易及現階段正搜集相關資料以證明這項交易屬於資本性交易。但是，由於難以評估此交易不需要徵稅的成功可能性，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出售衛星轉發器獲利可能發生的稅項作遞延稅項撥備，約為14,350,000港元。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率

年內本集團主要資本開支為通訊衛星及辦公室設備費，此費用由內部資金支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資本開支為7,457,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已歸還銀行全部貸款683,056,000港元（相等於85,571,000美元），還款的資金主要來自出售若干轉發器、亞太東方、亞太電訊的收益及內部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505,718,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減少641,173,000港元，主要原因是償還了上述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下降至20%，較二零零七年減少17%。

資本結構

本集團維持保守的資金管理制度。國際金融危機中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本集團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為未來持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賺取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的衛星保險費及應收款及所有資本開支都以美元計值，其餘支出都以港元計值。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因此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營運影響較少。過去數年，人民幣處於上升趨勢，直至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漸趨平穩，管理層認為人民幣匯率未來將來會持續平穩發展，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不利外匯風險，故本集團現沒有任何為外匯風險作出對沖的行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清還全部貸款，以亞太5號衛星及6號衛星之資產作為固定抵押（二零零七年：2,317,238,000港元）及銀行存款抵押（二零零七年：83,749,000港元）均已解除。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約808,000港元作為其他抵押。

此外，其它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4,42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538,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抵押。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總額為1,4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98,000港元），主要是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計提之將來設備採購。

或然負債

- (a)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客戶之轉發器使用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益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港元，此金額按過往年度賺得之有關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 (b) 過往年度，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由於貸款已於本年內全部償還，因此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已經終止。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員工85名(二零零七年：147名)。就薪酬政策而言，本集團按各僱員各自之職責及市場趨勢付薪。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首次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2001計劃」)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為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2計劃」)。本集團亦已設立激勵員工計劃，藉以進一步鼓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更大的貢獻。

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以增進及提升與僱員工作範疇有關的知識。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二零零九年，亞太衛星系統維持較高使用率，本集團核心業務與二零零八年相比得到快速提升。本集團之在軌衛星，連同其地面測控、跟蹤及指揮系統在年內運行正常。正如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公佈亞太5號衛星上兩個較高頻信標發射機之一出現異常，此異常不會影響衛星的正常操作和運行。期內本集團先後完成終止亞太2R衛星1999年租賃合同及簽訂亞太7號衛星採購合同和發射服務合同，對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發展有重大推動作用。

亞太5號衛星

亞太5號衛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開始商務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該衛星上的轉發器的使用率達80.5%。

亞太6號衛星

亞太6號衛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開始商務營運，載有38個C頻段及12個Ku頻段轉發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衛星的使用率達70.8%。

亞太2R衛星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通信」)(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Telesat Canada及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合稱Telesat)就亞太2R衛星的1999年租賃協議的終止達成協議。該交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完成，Telesat在亞太2R衛星上43個轉發器的租賃權益終止，亞太2R衛星上相關客戶合同亦轉給亞太通信。

亞太2R衛星是以FS1300衛星平臺建造，於一九九七年十月發射，載有28個C頻段轉發器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C頻段轉發器覆蓋歐洲、亞洲、非洲及澳洲，佔全球約75%人口，而Ku頻段轉發器主要覆蓋中國及周邊國家和地區。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衛星的使用率達87.4%。

亞太7號衛星

亞太7號衛星是將於二零一二年末退役的亞太2R衛星的接替衛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亞太通信與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簽訂衛星採購合同（「採購合同」），以製造及交付亞太7號衛星，該衛星為一個Spacebus 4000 C2型平臺，載有28個C頻段及28個Ku頻段之高功率地球同步通訊衛星。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亞太通信與中國長城工業總公司簽署，在位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以長征三號乙改進型運載火箭提供亞太7號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的發射服務合同（「發射服務合同」）。

亞太7號衛星採購合同及發射服務合同執行過程順利。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憑藉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提供衛星電視上下行及廣播服務，成功建立衛星電視平臺。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七日，香港廣播事務管理局頒予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為期12年，並接受亞太衛視退還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本集團廣播服務將按新頒發之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進行。

衛星電訊服務及設施服務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按照香港固定傳送牌照予區內電訊運營商或使用者包括衛星運營商及互聯網服務商提供衛星對外電訊服務，包括VSAT（超小口徑終端服務）、設施管理服務及衛星通訊上下行服務。此外，亞太通信還與一家國際資訊科技企業合作為使用者提供先進設施管理服務予一家國際知名航空公司十二年。

業務展望

環球經濟仍未完全復蘇，區內衛星轉發器供求存在著不明朗因素。預計二零一零年，衛星轉發器市場競爭將仍然激烈。本集團取回亞太2R衛星後之營業額將有一定幅度的增長，且亞太7號衛星及其發射服務專案的順利實施將為本集團的未來快速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財務回顧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及分析集團的財務狀況時，請一併參考在本業績報告中本集團的財務摘要及其附註。

摘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變動 %
營業額	578,115	403,672	+43%
毛利	256,066	126,091	+103%
除稅後溢利	254,084	49,500	+413%
股東應佔溢利	254,084	49,587	+412%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61.48仙	12.00仙	+49.48仙
總資產	3,118,579	2,546,283	+22%
總負債	829,422	505,718	+64%
資產負債比率(%)	27%	20%	+7%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錄得收入及除稅後溢利分別為578,115,000港元及254,084,000港元。與去年比較，收入及股東應佔溢利上升43%及412%，純利增加主要來自下列各項：

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及相關服務收入較去年的385,391,000港元上升了約45%至557,749,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本集團完成了終止1999租賃協議及附屬協議，若干亞太2R衛星服務合同轉移到本集團，有關終止租賃協議之詳情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刊發之公告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通函。此外，亞太5號及6號衛星收入亦有增加。

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較去年收入18,153,000港元，稍為上升至18,388,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VSAT(超小口徑終端機)服務需求的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成本減少80%至4,868,000港元。減少主要原因是就有關亞太5號及亞太6號衛星之貸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了24,844,000港元財務成本，本集團已在二零零八年內全數清還上述貸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提取新的銀行信貸為30,000,000美元(約234,000,000港元)，而其中的3,000,000美元已於年底前歸還。本年度新的銀行貸款之利息為2,466,000港元。

其他淨收入

其他淨收入主要包括轉讓亞太5號衛星轉發器而取得30,149,000港元收益。此外，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收入為1,419,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0,014,000港元，減少主要原因是年內之平均存款金額及存款利率下降。

出售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本集團出售在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路有限公司之所有權益，因此，本集團獲得溢利3,193,000港元。於年內並沒有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及出售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本集團出售在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之所有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反映應佔亞太電訊業績及出售亞太電訊溢利分別為2,397,000港元及9,59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並沒有出售任何共同控制業務。

清盤一所附屬公司溢利

於年內，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中國衛賽特」)(本公司的一所附屬公司)進行自願清盤及獲得溢利6,146,000港元。

稅項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稅項抵免為42,18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由於訂立有關亞太2R衛星的租賃協議之終止協議而產生，導致確認遞延稅項抵免，有關本集團之稅項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6。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為789,01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457,000港元）。增加主要是購買亞太2R衛星之代價為538,564,000港元、建造亞太7號衛星之進度付款為243,553,000港元及新增設備的開支金額為6,896,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簽署了一份本金為50,000,000美元的銀行信貸（「信貸」）。而該信貸是用於本集團有關終止租賃協議及本集團的營運資本要求。該信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本集團之若干物業、轉讓有關亞太2R衛星及5號衛星之服務合約所得收入、亞太2R衛星之保險索償所得及抵押銀行帳戶，此帳戶用作收取由亞太2R衛星提供服務的客戶押金及付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信貸中的30,000,000美元（約234,000,000港元）及其中3,000,000美元（約23,400,000港元）已根據信貸內之還款日程還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餘額為209,731,000港元。本集團債務（含未攤銷財務成本列賬）到期償還概況如下：

償還年期	港元
一年內償還或按通知	69,690,000
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140,041,000
	209,731,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829,422,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323,704,000港元，主要原因是上述有抵押銀行信貸所致。因此，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增加至27%，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流入154,38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淨現金支出192,906,000港元），此淨現金流入包括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421,337,000港元及融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入206,542,000港元，但被投資活動淨現金支出473,490,000港元所淡化。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之主要原因為亞太2R、5號及6號衛星之營業額增加。投資活動淨現金支出主要包括支付建造亞太7號衛星之進度款項及購買亞太2R衛星之款項。融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入主要包括新增的銀行貸款232,830,000港元。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75,930,000港元及有抵押存款8,300,000港元。該等款項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是足以應付未來債務還款。

資本結構

本集團維持保守的資金管理制度。國際金融危機中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本集團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為未來持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的衛星保險費及應收款及大部份資本開支都以美元及歐羅計值，其餘支出都以港元計值。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鉤，因此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營運影響較少。過去數年，人民幣處於上升趨勢，直至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漸趨平穩，管理層認為人民幣匯率於未來一年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不利之外匯風險。

於年內，本集團簽署了衛星採購合同及其合同價格約為歐羅128,500,000。為了支付未來之進度款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歐羅12,817,000現金結餘。本集團現沒有任何為外匯風險作出對沖的行動。但本集團會維持穩健原則而監管外匯，在合適情況下，遠期外匯將會用作對沖因營運及資本支出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存款8,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8,000港元)作為年內之商業安排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4,30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422,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總額為1,189,48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34,000港元），主要是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計提之建造衛星進度款項。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5。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員工88名（二零零八年：85名）。就薪酬政策而言，本集團按各僱員各自之職責及市場趨勢付薪。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首次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2001計劃」）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02計劃」）。本集團亦已設立激勵員工計劃，藉以進一步鼓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更大的貢獻。

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以增進及提升與僱員工作範疇有關的知識。

8. 前景

誠如本公司就亞太7號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及發射服務協議所刊發之通函所述，儘管當前全球經濟危機增加了亞太地區對轉發器服務需求的不確定性，且預期將發射新衛星，此將加劇區內的市場競爭，然而，本公司董事相信，接替亞太2R衛星乃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策略。通過確保未來衛星連續性的機會，可讓本公司受惠於轉發器資源應用的擴展，推動本集團收入的進一步增長並可加強本集團長期發展的競爭優勢與增長潛力。

簽訂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及貸款協議，乃本公司就實現亞太7號衛星投用計劃以接替亞太2R衛星而採取備份方案中的審慎安排。亞太7號衛星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發射，而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成功發射，則亞太7B衛星之初步發射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9.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營業狀況或營運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1.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其編製乃為說明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貸款協議及合作協議對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以及業績之影響，當中假設：1)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則本集團將發射亞太7B衛星；2)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將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時轉讓予中國衛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摘錄自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的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收益表)而編製，並已作出下文附註所載之若干備考調整。

此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建基於多項假設、估計、不明朗因素及目前可取得之資料，而編製該等資料僅供說明用途。基於其假設性質，因此未必可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任何未來日期或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的真實狀況。

情況1：假設倘若亞太7號衛星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則本集團將發射亞太7B衛星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貸款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有關 亞太7B衛星 採購合同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採購 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有關 亞太7B衛星 發射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於採購 及發射 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1,953	53,185	1,177,286	3,752,424	522,600	4,275,024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4,068			14,068		14,068
投資物業	4,864			4,864		4,864
無形資產	133,585			133,585		133,585
會所會籍	5,537			5,537		5,537
按金及預付費用	25,547			25,547		25,547
	<u>2,705,554</u>			<u>3,936,025</u>		<u>4,458,625</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淨)	116,846			116,846		116,846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11,730			11,730		11,730
應收直屬母公司之款項	219			219		2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00			8,300		8,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30	1,027,300	(1,177,286)	125,944	(25,350)	100,594
	<u>413,025</u>			<u>263,039</u>		<u>237,689</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8,859			198,859		198,85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	9,352		9,352		9,352
已收預繳租金	59,411			59,411		59,411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 銀行貸款	69,690			69,690		69,690
本年稅項	96,997			96,997		96,997
	<u>424,957</u>			<u>434,309</u>		<u>434,309</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 貸款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有關 採購 亞太7B衛星 採購合同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採購 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有關 於採購 亞太7B衛星 及發射 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於採購 及發射 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流動負債淨額	(11,932)			(171,270)		(196,6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93,622			3,764,755		4,262,005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43,833		43,833	497,250	541,083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140,041			140,041		140,041
一間關連公司提供貸款	-	1,027,300		1,027,300		1,027,300
已收按金	36,247			36,247		36,247
遞延收入	195,550			195,550		195,550
遞延稅項負債	32,627			32,627		32,627
	404,465			1,475,598		1,972,848
資產淨值	2,289,157			2,289,157		2,289,157

附註：

1. 本集團之未經調整資產及負債報表乃摘錄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2. 上列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無考慮有關亞太7號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及發射服務合同之影響。有關衛星採購合同、發射服務合同及相關備考資產淨值報表之詳情，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3. 有關調整代表：i)收取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就專項用於撥資採購亞太7B衛星所授出之貸款100,000,000歐羅（相當於1,027,300,000港元）；ii)100,000,000歐羅（相當於1,027,300,000港元）應付貸款之應計款項，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予貸款人；iii)根據貸款協議所錄得之借貸成本5,177,000歐羅（相當於53,185,000港元），乃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而計算，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以及列作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4. 有關調整代表：i)關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114,600,000歐羅（相當於1,177,286,000港元）；ii)向衛星承建商支付114,600,000歐羅（相當於1,177,286,000港元），並以100,000,000歐羅之貸款（如附註3所述）及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亞太7B衛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如下：

	千港元
亞太7B衛星及相關服務以及須予交付項目	1,134,139
衛星控制中心及基本頻帶子系統	19,519
在軌操作的在線支援以及實地支援	23,628
	<hr/>
總合同價格	<u>1,177,286</u>

5. 有關調整代表：i)支付3,250,000美元（相當於25,350,000港元）作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首期款項；ii)增添67,000,000美元（相當於522,600,000港元），此為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總合同成本；iii)須於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起計27個月內支付予發射承包商之合同價格餘款的應計款項63,750,000美元（相當於497,25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將支付的款項，預期將以未來的內部資源及對外借貸撥付。估計貼現現金流量為474,977,000港元，乃以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的平均利率為基準。
6. 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的借貸成本須以交易日期的市場價格為基準，並可能有別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列的估計借貸成本。
7. 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以歐羅及美元計值之金額已分別按1歐羅兌10.273港元及1美元兌7.8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8. 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他事件。此外，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任何未來的資本開支。

情況2：假設亞太7號衛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成功發射，而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將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時轉讓予中國衛通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 貸款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有關 亞太7B衛星 採購合同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採購 亞太7B衛星 後之本集團 千港元	有關 亞太7B衛星 發射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有關合作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6>	於收購及 出售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1,953	38,652	950,355	3,510,960	25,350	(1,014,357)	2,521,953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4,068			14,068			14,068
投資物業	4,864			4,864			4,864
無形資產	133,585			133,585			133,585
會所會籍	5,537			5,537			5,537
按金及預付費用	25,547			25,547			25,547
	<u>2,705,554</u>			<u>3,694,561</u>			<u>2,705,554</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淨)	116,846			116,846			116,846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11,730			11,730			11,730
應收直屬母公司之款項	219			219			219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			-		975,705	975,7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00			8,300			8,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30	950,355	(950,355)	275,930	(25,350)		250,580
	<u>413,025</u>			<u>413,025</u>			<u>1,363,380</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8,859			198,859			198,85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	9,352		9,352			9,352
已收預繳租金	59,411			59,411			59,411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 銀行貸款	69,690			69,690			69,690
本年稅項	96,997			96,997			96,997
	<u>424,957</u>			<u>434,309</u>			<u>434,309</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本集團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 貸款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有關 亞太7B衛星 採購合同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採購 亞太7B衛星 後之本集團 千港元	有關 亞太7B衛星 發射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有關合作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6>	於收購及 出售亞太7B 衛星後 之本集團 千港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1,932)			(21,284)			929,0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93,622			3,673,277			3,634,625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 銀行貸款	- 140,041	29,300		29,300 140,041			29,300 140,041
一間關連公司提供貸款	-	950,355		950,355			950,355
已收按金	36,247			36,247			36,247
遞延收入	195,550			195,550			195,550
遞延稅項負債	32,627			32,627			32,627
	404,465			1,384,120			1,384,120
資產淨值	2,289,157			2,289,157			2,250,505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本集團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 亞太7B衛星 採購合同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有關 亞太7B衛星 採購 後之本集團 千港元	有關 亞太7B衛星 發射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有關 亞太7B衛星 發射服務 協議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6>	於收購 及出售 亞太7B衛星 後之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578,115		578,115			578,115
服務成本	(322,049)		(322,049)			(322,049)
毛利	256,066		256,066			256,066
其他淨收入	35,535		35,535			35,535
行政開支	(80,680)		(80,680)			(80,680)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		-		(38,652)	(38,652)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損	(295)		(295)			(295)
經營溢利	210,626		210,626			171,974
財務成本	(4,868)		(4,868)			(4,868)
清盤一所屬公司溢利	6,146		6,146			6,146
除稅前溢利	211,904		211,904			173,252
所得稅抵免	42,180		42,180			42,180
年度溢利	254,084		254,084			215,432

附註：

1. 本集團之未經調整資產及負債報表及收益表乃摘錄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2. 上列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無考慮有關亞太7號衛星之衛星採購合同及發射服務合同之影響。有關衛星採購合同、發射服務合同及相關備考資產淨值報表之詳情，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3. 有關調整代表：i)收取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就專項用於撥資採購亞太7B衛星所授出之貸款92,510,000歐羅（相當於950,355,000港元），有效期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預期亞太7號衛星在當時已經成功發射）；ii)92,510,000歐羅（相當於950,355,000港元）應付貸款之應計款項，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予貸款人；iii)根據貸款協議直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所錄得之借貸成本3,762,500歐羅（相當於38,652,000港元），乃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而計算，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以及列作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4. 有關調整代表：i)關於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92,510,000歐羅（相當於950,355,000港元）；ii)向衛星承建商支付92,510,000歐羅（相當於950,355,000港元），並以92,510,000歐羅之貸款（如附註3所述）及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亞太7B衛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代表預期直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預期亞太7號衛星在當時已經成功發射）將錄得之成本，其明細如下：

	千港元
亞太7B衛星及相關服務以及須予交付項目	930,836
衛星控制中心及基本頻帶子系統	19,519
總計	950,355

5. 有關調整代表就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而向發射承包商支付的首期款項，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而當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轉讓予中國衛通時，中國衛通將悉數償付有關款項。
6. 有關調整代表：i)按亞太7B衛星之資本化成本出售亞太7B衛星以及於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完成而當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及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之權利轉讓予中國衛通時將可從中國衛通收回之款項；及ii)所識別之減值虧損38,652,000港元，此為與中國衛通訂立之合作協議中訂明，與亞太7B衛星融資安排直接有關的任何借貸成本及其他開支必須由本集團承擔。

合作協議及貸款協議乃APT (HK)分別與兩間關連公司訂立，基於貸款協議並無訂明APT (HK)根據貸款協議將償還的應付款項能夠以轉讓根據合作協議將收回的金額之方式而結清，因此，應收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並不以一間關連公司提供之貸款來對銷。

此外，訂立貸款協議是專項用於撥資採購亞太7B衛星，當中並無特定條款要求APT (HK)須於亞太7B衛星根據合作協議轉讓後隨即清還貸款，因此，清還貸款並不被視為直接歸因於亞太7B衛星的出售。

7. 基於根據合作協議轉讓權利屬於資本性質，令到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符合扣稅之資格，因此並無對稅項作出調整。
8. 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的借貸成本須以交易日期的市場價格為基準，並可能有別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列的估計借貸成本。
9. 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以歐羅及美元計值之金額已分別按1歐羅兌10.273港元及1美元兌7.8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10. 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他事件。此外，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任何未來的資本開支。

2.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撰之報告全文，僅供收錄本通函。誠如附錄三「備查文件」一節所述，以下會計師報告之副本可供公眾查閱。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敬啟者：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

吾等謹此就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刊載於 貴公司在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附錄二第128頁至第133頁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作說明用途，以提供有關APT Satellite Company Limited(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APT(HK)」)與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就亞太7B衛星訂立的衛星採購合同、APT(HK)與中國長城工業公司就亞太7B衛星訂立的發射服務協議，以及APT(HK)與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就亞太7B衛星訂立的合作協議可能對所呈列財務資料之影響的資料。 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129頁及第130頁附註1至8以及第133頁及第134頁附註1至10。

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內」，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全屬 貴公司董事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是按照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對於吾等之前所發出任何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任何財務資料的報告，除對於報告發出當日獲發該等報告的人士外，吾等概不負責。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比較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原始文件、考慮支持各項調整的相關憑證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但委聘不涉及獨立審查任何相關財務資料。

吾等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或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所作出之審核或審閱。因此，吾等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發表任何審核或審閱意見。

吾等在計劃及執行工作時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資料及解釋，以取得足夠憑證，從而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所列基準妥為編製，該等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而所作調整就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作說明之用，而由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不能提供任何保證或顯示任何事件將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反映：

-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年度的業績。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列基準妥善編製；
- (b) 此基準與 貴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所作之調整就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此致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構成誤導。

2. 股本

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總面值 港元
法定股份：	1,000,000,000	0.1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414,435,000	0.10	41,443,500

3.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 性質	股份 數目	購股權 數目 ⁽¹⁾	持股概約 百分比(%)
盧建恒 (副總裁兼公司秘書)	個人	405,000	400,000	0.19
陳珣 (副總裁)	個人	156,000 ⁽²⁾	110,000	0.06

- (1) 此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授出，而上述全部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765港元，並可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內行使。
- (2) 陳珣實益持有156,000股本公司股份，其中6,000股股份是以受託人的身份持有。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之其他披露及主要股東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任何情況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擁有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股東名稱	附註	股份權益 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1	257,400,000	62.11%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14,200,000	51.68%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c)	31,200,000	7.53%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2	22,800,000	5.50%
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	2	22,800,000	5.50%

附註：

1.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國航天」）因下列各項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a) 中國航天所持有本公司6,000,000股股份之實益權益；
 - (b) 中國航天透過其受控制法團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之權益，即由中國航天直接持有之14.29%權益及彼透過其於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中國衛通」）之100%股權間接持有之28.57%權益，中國航天被視為透過中國衛通於中國通信廣播衛星公司之100%股權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及
 - (c) 中國航天透過其受控制法團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航天國際」）所持有之權益，即中國航天於航天國際之44.47%股權，而航天國際則透過持有Sinolik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800,000股股份）之100%股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另航天國際亦透過持有航天科技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4,400,000股股份）之100%股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2.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Temasek」）透過其受控制法團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即Temasek於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新加坡電信」）之54.99%股權，而新加坡電信則透過持有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而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任何情況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擁有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c) 董事服務合約之資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程广仁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及齊良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並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及不多於一年之通知終止合約為止，或支付等同一年以上酬金的賠償或其他款項（法定補償除外）。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起經調整生效之彼等各自之服務合約，程广仁先生可收取1,800,000港元之年度薪金(分十二期而每月支付相同金額)及每月房屋津貼30,000港元；而齊良先生可收取1,260,000港元之年度薪金(分十二期而每月支付相同金額)及每月房屋津貼20,000港元。程先生及齊先生可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之表現收取表現相關獎金，金額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彼等各自之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後釐定。

(d) 其他事項

於最後可行日期，

- (i)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之董事或專家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 (ii) 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訂立於最後可行日期仍然有效並對本集團(包括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因已議定或計劃的收購事項而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以下之本公司董事亦為其他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之董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翁富聰	SingTelSat Pte Ltd	提供用於電訊及電視廣播服務之衛星容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5. 重大合約

以下載列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之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 (a)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由本公司、Telesat Canada及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終止及取消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由APT (HK)及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就亞太2R衛星／Telestar 10訂立之租賃協議（經修訂及補充）及附屬衛星服務協議。據此，APT (HK)須退還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就租賃亞太2R衛星／Telestar 10的近全部轉發器從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餘下未期滿租賃期間預付的部分租金69,500,000美元（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與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產生的服務轉移收入的100%款額作調整）；
- (b) APT (HK)與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之採購亞太7號衛星合同，內容有關由Thales Alenia Space France製造及於地面向APT (HK)交付亞太7號衛星以及提供相關服務及其他須予交付項目、衛星控制中心及基本頻帶子系統以及為在軌操作提供在線支援，總代價為128,500,000歐羅；
- (c) APT (HK)與發射承包商就位於中國四川省西昌衛星發射中心提供亞太7號衛星發射及相關服務一事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之合同，代價為68,000,000美元；
- (d) 本公司與中國衛通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訂立之衛星轉發器服務總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提供衛星轉發器服務，須予收取費用的各項全年上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a. 中國大陸境外的服務			
由本集團向中國衛通或其聯繫人士提供	4,700	14,100	18,800
由中國衛通或其聯繫人士向本集團提供	7,100	26,600	26,600
b. 中國大陸境內的服務			
由本集團向中國衛通或其聯繫人士提供	195,000	222,300	230,100

- (e)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 (f) 亞太7B衛星採購合同；
- (g) 合作協議；及
- (h) 貸款協議。

6.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各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尚未解決或威脅或針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合作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之條款的獨立財務顧問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均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現有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卓怡融資有限公司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實益權益，且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可合法執行與否)。

8.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 (b) 本公司之秘書為盧建恒博士，DBA, MSCIT, MBA, MPA, FCIS, FCS(PE), CEng, MI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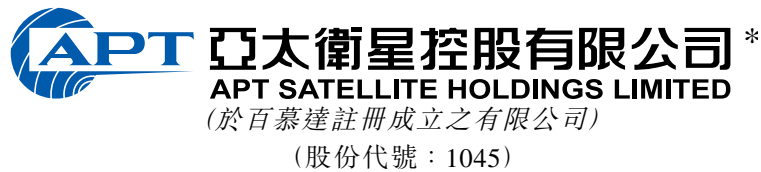
- (c) 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d) 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之本公司總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
- (b) 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
- (c) 本附錄「董事服務合約之資料」一段所述之服務合約；
- (d) 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28頁至第29頁；
- (e) 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30頁至第44頁；
- (f)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報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上述期間之經審核賬目；
- (g)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h)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由獨立財務顧問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之同意書；
- (i)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j)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通函，有關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由本公司、Telesat Canada及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終止及取消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由APT (HK)及Telesat Asia Pacific Satellite (HK) Limited就亞太2R衛星／Telstar 10訂立之租賃協議（經修訂及補充）及附屬衛星服務協議；
- (k) 本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其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將予提呈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由APT Satellite Company Limited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中國長城工業總公司訂立有關亞太7B衛星的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就彼等酌情認為履行亞太7B衛星發射服務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一切交易有關之任何事項及／或使有關之任何事項生效而言屬必須、適當或適宜而進一步辦理一切有關事宜及簽署、蓋印、簽立、修訂及交付所有該等文件。」
2. 「動議批准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由APT Satellite Company Limited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中國衛星通信集團公司訂立有關亞太7B衛星的^{合作協議}(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安排；及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就彼等酌情認為履行合作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一切交易有關之任何事項及／或使有關之任何事項生效而言屬必須、適當或適宜而進一步辦理一切有關事宜及簽署、蓋印、簽立、修訂及交付所有該等文件。」

承董事會命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盧建恒博士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貴街22號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多名代表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隨函附奉有關上述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亦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登載。